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年 度 报 告

2012 年 3 月 28 日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国英	独立董事	因公请假未能亲自出席	温绍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刘其、董事总经理冯大明、财务总监林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6
第七节	内部控制	20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2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23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38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3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49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中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赛集团：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德赛工业：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德恒：惠州市德恒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蓝微：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惠州电池：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聚能：惠州市聚能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锂电：惠州市德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亿能：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

永辉纸品：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德赛进出口：惠州市德赛进出口公司

德赛精密：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德赛电子：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德赛视听：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国资委：惠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公司章程》：《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中所引用的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Desay Battery Technology Co., Ltd.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刘 其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游 虹
联系电话：（0755）862 99888
传 真：（0755）862 99889
电子信箱：IR@desaybattery.com
-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 锋
联系电话：（0755）862 99888
传 真：（0755）862 99889
电子信箱：IR@desaybattery.com
- 五、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26楼
公司英文地址：26/F.,Desey Tech. Bldg., 1st Gaoxin South Rd.,High-Tech Industry
Southern Zone,Nanshan Dist.,Shenzhen,China
公司邮政编码：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desaybattery.com
公司电子信箱：IR@desaybattery.com
- 六、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七、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德赛电池
公司股票代码：000049
- 八、其他有关资料
（一）公司最新情况
1、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1年7月6日
2、公司最新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14楼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情况：注册号440301104071253 执照号深司字N30611
4、税务登记号码：深地税登字440301192192093 国税深字440301192192093

5、组织机构代码：19219209—3

6、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刘耀辉、陈葆华

（二）公司历史沿革

1985年9月4日，深圳市城建材料设备公司（公司原名称）在广东省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深圳市工商局”）首次登记注册。

1990年4月15日，深圳市城建材料设备公司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名称为深圳市城建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4月15日，深圳市城建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名称为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万山”），同时变更注册资本为1177万元（原为550万元）。

1995年3月12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法人代表为肖锦彬（原为钟少明），同时变更注册资本为5436万元（原为1177万元），变更住所为深圳市红岭南路30号三号楼二楼（原住所为深圳市红岭南路金华街一号）。

1997年7月7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进行企业类型规范登记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原经济性质为：股份（全民-集体-私人）]，同时变更注册资本为6081万元（原为5436万元），变更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废船、废钢、汽车零配件；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原经营范围为：建筑材料，电梯，家具，卫生洁具，灯具，装饰材料，钢材，电讯器材，五金，油漆，颜料，水暖器材，胶合板，钢坯，废船，废钢，化工原料，木材）。

1998年5月20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住所为深圳市桂园路28号桂花大厦A座M层。

1998年9月3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法人代表为徐崇友（原为肖锦彬），同时变更注册资本为9121.94万元（原为6081万元）。

2001年9月7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法人代表为黄谭顺（原为徐崇友）。

2003年6月9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法人代表为朱建军（原为黄谭顺）。

2004年12月19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法人代表为刘其（原为朱建军）。

2005年6月27日，深万山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变更住所为深圳市红荔西路7002号第壹世界广场A座18楼B，变更经营范围为：无汞碱锰电池、一次锂电池、锌空气电池、镍氢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及其他种类电池、电池材料、配件和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源管理系统和新型电子元器件的技术开发、测试及销售；移动通讯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变更注册资本为13682.92万元（原

为9121.94万元)。

2009年6月10日，德赛电池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注册号(变更前注册号为4403011006285，变更后注册号为440301104071253)。

2011年7月6日，德赛电池在深圳市工商局变更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14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192,512,897.3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9,320,357.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944,140.50
营业利润	193,045,953.71
投资收益	8,677,875.54
营业外收支净额	-533,05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2,389.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22,829.98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2,246,320,151.62	1,316,018,484.34	70.69%	916,291,756.37
营业利润(元)	193,045,953.71	83,814,633.40	130.32%	-22,796,261.06
利润总额(元)	192,512,897.35	106,522,294.55	80.73%	-25,557,47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320,357.01	71,375,662.41	67.17%	-17,292,53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944,140.50	42,639,624.37	167.23%	-23,508,92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62,389.29	77,778,849.65	-112.04%	13,808,285.7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1,419,285,853.81	850,322,005.63	66.91%	654,663,928.15
负债总额 (元)	991,892,621.20	572,051,608.92	73.39%	480,751,78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所有者权 益 (元)	314,411,455.94	208,777,739.30	50.60%	137,401,379.09
总股本 (股)	136,829,160.00	136,829,160.00	0.00%	136,829,160.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720	0.5216	67.18%	-0.126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720	0.5216	67.18%	-0.12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327	0.3116	167.23%	-0.1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5.41%	41.24%	4.17%	-1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37%	24.63%	18.74%	-15.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684	0.5684	-112.03%	0.1009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2978	1.5258	50.60%	1.0042
资产负债率 (%)	69.89%	67.27%	2.62%	73.43%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50,616.11		41,767,946.84	-3,201,68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 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0,806.33	附注五 (三十六)	607,671.00	226,7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支出	-636,603.26		-5,000,868.96	11,783,710.82
所得税影响额	-107,723.58		-7,731,579.49	-1,740,449.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60,879.09		-2,258,870.24	-851,960.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 备转回	0.00		1,351,738.89	0.00

合计	5,376,216.51	-	28,736,038.04	6,216,384.81
----	--------------	---	---------------	--------------

三、本年度利润表附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净利润	37.95%	45.41%	0.8720	0.8720	34.19%	41.24%	0.5216	0.5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24%	43.37%	0.8327	0.8327	20.42%	24.63%	0.3116	0.3116

四、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12,374,624.46	52,068,887.52	69,492,657.41	719.86	278,270,39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初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12,374,624.46	52,068,887.52	69,492,657.41	719.86	278,270,396.71
加:本期增加				119,320,357.01	43,489,119.26	3,237.96	162,812,714.23
减:本期减少		6,962.43		13,682,915.90			13,689,878.33
期末数	136,829,160.00	7,497,385.03	12,374,624.46	157,706,328.63	112,981,776.67	3,957.82	427,393,232.61
本年变动原因说明:							
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本年盈利119320357.01元,减少主要是公司本年支付股利13682915.90元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主要是本年盈利37712378.56元,以及处置子公司增加5776740.70元所致。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187	0.03%						42,187	0.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								

3、其他内资持股	42,187	0.03%						42,187	0.0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2,187	0.03%						42,187	0.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786,973	99.97%						136,786,973	99.97%
1、人民币普通股	136,786,973	99.97%						136,786,973	9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6,829,160	100.00%						136,829,160	100.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境内自然人持股”是指已被冻结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冯大明	42187	0	0	42187	高管锁定	
合计	42187	0	0	42187	—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公司于1995年1月公开发行人1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4.95元/股；1995年3月，社会公众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5年9月，公司职工股494.3万股上市流通，上市时总股本5433.6万股。

(二) 1997年3月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由6081.2万股变为9122万股。

(三) 1999年6月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由9121.944万股变为13,682.916万股。

(四)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我公司未发行股票及衍生证券。

(五)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

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的情况。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33,639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股东总数	32,36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5%	66,569,111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 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1.37%	1,876,224		
招商银行—中银价值精 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0.95%	1,293,262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 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0.62%	849,994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 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0.60%	814,644		
长江证券—建行—长江 证券超越理财核心成长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0.59%	803,600		
刘锋	境内自然人	0.53%	723,106		
张日昌	境内自然人	0.52%	715,663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 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其他	0.47%	645,061		
西安长践投资管理有限 合伙企业	境内一般法 人	0.47%	637,18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66,569,1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6,224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3,2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9,9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4,644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建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核心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锋	723,106	人民币普通股
张日昌	715,66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5,061	人民币普通股
西安长践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637,18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报告期内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所持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情况。 2、上述股东中，5% 以上的法人股东和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公司控股股东

(1)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是德赛工业，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没有质押、冻结情况。

(2) 公司控股股东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捷

成立时间：2002年4月28日 注册资本：8741.8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3857543-3

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2G及3G手机通讯设备、安防监控设备、汽车音响、汽车导航系统及设备、LED全彩显示屏、电子计算机及其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仪器仪表、家用电器、镭射光头、数字电视机及IPTV机顶盒、各类数字音视频编解码系统及设备、平板显示系统软件、集成电路；进出口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公司实际控制人

(1) 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集团”）

法定代表人：姜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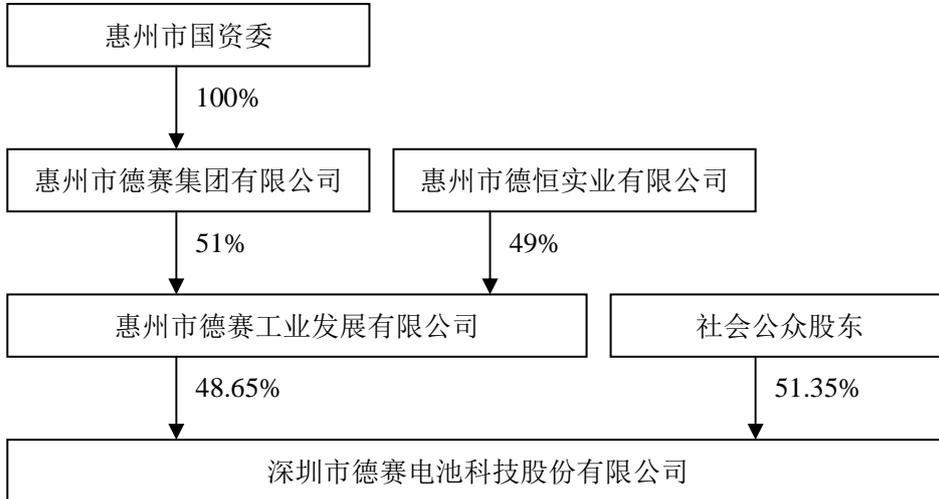
成立时间：1993年1月14日 注册资本：3亿元

组织机构代码：19599240-8

经营范围：兴办各类工业实体，经营公司和公司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本公司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本地址不设加工项目，由公司另行申请设立）；研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各类电池、数字多媒体、税控设备、通讯设备及监控设备、汽车音响、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零部件、仪器仪表、家用

电器（本地址不设生产项目，生产项目由公司另行申请设立）。对合法取得的土地修建厂房并对外租赁，房产开发，金融投资。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第一大股东德赛工业外，没有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刘其	董事长	男	47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54.23	否
冯大明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56,250	42,187	二级市场买卖	133.79	否
李兵兵	董事	男	44	2010年11	2013年11	0	0		0.00	是

				月 15 日	月 14 日					
钟晨	董事	男	44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0.00	是
白小平	董事	男	47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0.00	是
陈文	董事	男	41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0.00	是
温绍海	独立董事	男	64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5.00	否
陈国英	独立董事	男	64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5.00	否
李春歌	独立董事	女	44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5.00	否
夏志武	监事会主席	男	37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0.00	是
李猛飞	监事	男	40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0.00	是
丁春平	监事	男	47	2010年10月23日	2013年10月22日	0	0		256.81	否
林军	财务总监	男	40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76.05	否
游虹	董事会秘书	女	52	2010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14日	0	0		37.40	否
合计	-	-	-	-	-	56,250	42,187	-	573.28	-

注：公司独立董事的差旅费由公司实报实销。

(二)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共有董事9名。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刘其，男，汉族，湘潭大学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办公室总经理；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兼职情况：2002年8月至今，任德赛集团常务董事；2003年5月至今，任惠州德恒董事；2007年4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5月至今，任德赛工业董事；2010年至今，任惠州市德赛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

(2) 冯大明，男，汉族，清华大学本科毕业，学士学位。1999年5月始出任德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外，至今任惠州电池、惠州蓝微、惠州聚能、惠州锂电董事长；200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

兼职情况：2005年至今，任德赛集团董事。

(3) 李兵兵，男，汉族，华南理工大学 MBA 毕业，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

2003年3月至今，任德赛集团副总裁。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

兼职情况：2003年3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3年12月至今，任惠州德恒董事长。

(4) 钟晨，男，汉族，中国科技大学本科毕业，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3年3月至今，任德赛集团副总裁。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

兼职情况：2002年4月至今，任德赛工业董事。2003年3月至今，任德赛集团副总裁、常务董事；2003年5月至今，任惠州德恒董事。

(5) 白小平，男，汉族，东北工学院本科毕业，学士学位。2004年12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05年12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

兼职情况：2004年12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02年4月至今，任德赛工业监事。

(6) 陈文：男，汉族，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2006年3月后，任惠州仲恺高新区管委会执法大队副大队长（主任科员）。2007年11月后，任惠州仲恺高新区管委会规划办副主任（主任科员）。2009年4月至今，任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始，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

兼职情况：目前兼任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惠州市留学生创业园有限公司和惠州市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惠州市仲恺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惠州市仲恺高新区科技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

(7) 温绍海，男，汉族，大专(法律与中文双大专)。1993年8月至1995年3月在惠州市中级法院任副院长,1995年至2002年任省高级法院刑二庭,审监庭副庭长。2002年11月离岗退养。2007年退休。2007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兼职情况：无。

(8) 陈国英，男，汉族，大学，高级工程师。2004年3月任广东省信息厅产业管理处处长。2007年7月退休。2007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兼职情况：任广东省电子行业协会副会长、广东平板显示产业促进会会长（法人代表）；2009年至今，兼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李春歌，女，汉族，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毕业，河北大学经济学硕士，澳大利亚纽卡索大学应用金融会计方向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3年7月至今，任惠州学院经济管理系财会教师。2007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兼职情况：任惠州学院经济管理系高级会计师、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

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共有监事3名。各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夏志武，男，汉族，大专，中级职称，注册会计师。2005年1月至今，任德赛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兼职情况：2005年1月至今，任德赛集团财务部总经理。

(2) 李猛飞，男，汉族，湖南大学经济学硕士。2006年2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兼职情况：2006年2月至今，任德赛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

(3) 丁春平：男，汉族，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工程师。2002 年至今，任惠州蓝微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出任本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兼职情况：2002年至今，任惠州蓝微董事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3名。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冯大明（请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2) 林军，男，汉族，新疆财经学院经济学本科毕业，学士学位，会计师。2005年10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

兼职情况：2008年10月至今，任惠州蓝微财务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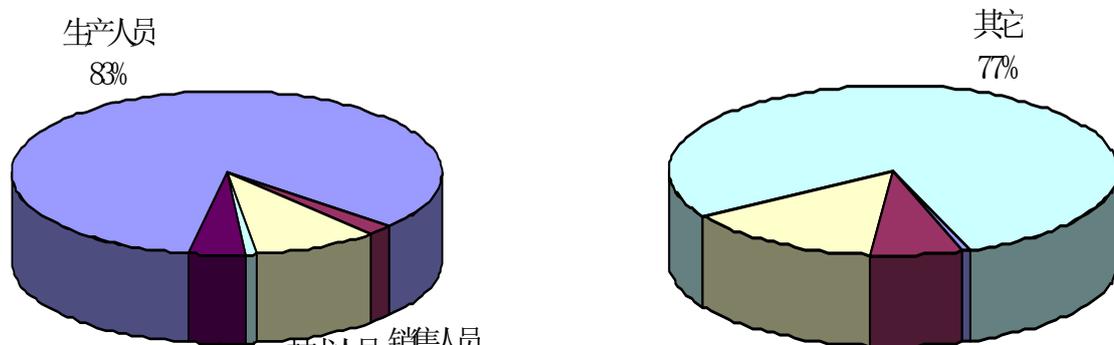
(3) 游虹，女，汉族，广东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本科毕业，学士学位，企业法律顾问和中级经济师职称。2002 年 10 月至今，历任深万山（本公司前身）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兼职情况：无。

(三) 在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5335人，其中生产人员4467人，销售人员93人，技术人员508人，财务人员45人，管理人员222人。硕士30人，大学本科353人，专科778人，其它4174人。



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总体治理情况

公司自 1995 年上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监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努力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尤其是 2004 年资产重组以后，多次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接待与推广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公司高层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绩效考核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深圳证监局的巡检整改意见，本公司不仅制定了《印章使用管理制度》，还分别对《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绩效考核制度》进行了再次修改补充。

2012 年 2 月，公司新制订了《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修改。

这些规章制度为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公司运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在规范“三会”运作、与控股股东“五分开”、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 2010 年相比，已有很大改善，目前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基本健全，规范运作良好，法人治理结构基本完善。尽管离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监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所有要求，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但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总体基本一致。

今后公司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的法人治理关系，依法规范运作。

（二）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1、深圳证监局巡检及公司整改情况

公司 2010 年 7 月起接受了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并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监局（2011）3 号《关于对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或“《决定》”）。

《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发现本公司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会计核算和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等方面存在问题，并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公司在收到《决定》后，董事会和监事会即发给所有董监高认真学习，并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逐一对照《决定》，查找问题根源，制定了整改工作计划和详尽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了相关的责任部门和整改期限，并经 2011 年 4 月 11 日经第六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刊登了该整改方案（详情请见 2011 年 4 月 1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D48 版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整改方案》）。

经过整改，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前，全部完成了整改方案列明的整改措施，并向董事会提交了《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整改总结报告》（该整改总结报告经 2011 年 4 月 26 日经第六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登载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向大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情况

根据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向德赛集团报送财务和经营等未公开信息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2004 年，德赛集团对深万山（德赛电池前身）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后，德赛电池没有在资本市场上再融资，实际控制人德赛集团对上市公司控股的企业给予了全方位的支持，尤其是资金方面的支持尤为大（主要是向银行提供担保）。出于安全及监控的目的，德赛集团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生产经营及人事采取了一定的管理措施，使上市公司存在独立性方面不足的问题。

现公司已整改，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再向大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的议案》；对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要求向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所报送的财务、经营等未公开信息，公司将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备案。此项工作将长期跟进落实。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温绍海	8	6	2	0	0	否
陈国英	8	5	2	1	0	否
李春歌	8	6	2	0	0	否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姓名	应列席次数	列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列席会议
温绍海	2	2	0	否
陈国英	2	2	0	否
李春歌	2	2	0	否

3、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现场办公及与相关部门沟通的情况

姓名	现场办公次数 (包括了解和检查)	与管理层沟通次数	与内审部门沟通次数	与外审机构沟通次数
温绍海	3	1	1	2
陈国英	3	1	1	2
李春歌	3	1	1	2

4、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姓名	出席战略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次数	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次数
温绍海	0	0	4	1
陈国英	0	0	4	1
李春歌	0	0	4	1

注：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里“战略委员会会议视必要召开”及“提名委员会会议视必要召开”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没有召集会议。

5、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姓名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该独立意见是否履行了披露
温绍海 陈国英 李春歌	2011年1月5日	向关联人提供担保	同意	是
	2011年1月5日	关于向德赛集团支付担保费关联交易	同意	是
	2011年4月11日	子公司参与德赛集团土地挂牌竞买的关联交易	同意	是

2011年4月11日	与香港创源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是
2011年4月11日	与惠州创源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是
2011年4月11日	与惠州润驰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是
2011年4月26日	会计差错更正并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同意	是
	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同意	是
	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是
	201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是
	关于调整公司授薪董事监事薪酬幅度的议案	同意	是
	201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是
	2010年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是
2011年8月5日	2010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是
	2011年半年度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违规担保等问题	同意	是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经营决策等问题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四）公司“五分开”情况

公司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有关规定，与控股股东德赛工业及实际控制人德赛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是分开和独立的，各自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上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德赛工业及实际控制人德赛集团没有同业竞争，也不存在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导致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2、人员方面：报告期内，在控股股东德赛工业及实际控制人德赛集团任职的人员有四人在我公司担任董事，根据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公司董事长由在实际控制人德赛集团担任副总裁的刘其出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外均无兼职情况，包括董事长在内的所有高级管理人员

都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无在外兼职。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产权关系明确。

4、机构方面：公司机构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间无上下级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财务独立，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有一套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以关键绩效指标为考核内容的绩效考核制度，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和相关激励与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以《绩效考核制度》为依据对公司和各子公司管理层、管理骨干进行了考核。

（六）公司治理创新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高层人员及其亲属不发生因获知内幕信息而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管每隔6个月需要签署《家庭成员情况变动确认书》，该确认书的内容主要有：确认人、确认时间、家庭成员情况是否

变动（包括：离婚、复婚、再婚、子女已满18周岁、死亡）。如有变动，需要填写“变动人员姓名、与本人关系、变动时间、身份证号码、证券账户”等信息。

第七节 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和有效经营，深圳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地进行修补和完善，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建立了涵盖经营管理各环节的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总体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公司将在下一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公司将在下一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董事会下设专门机构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并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并负责与外部审计中介机构进行沟通。</p> <p>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章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定期、不定期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济活动、财务收支、重大事项进行审计、核查，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发现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及时加以改进。</p> <p>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使公司在内控体系建设及风险控制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展。</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2、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作为中国证监会深圳辖区 83 家实施内控规范试点企业之一，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公司聘请了外部咨询机构辅导公司开展内控建设工作，根据自身的行业特点、业务情况、运营模式、风险因素等，界定了与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的范围及具体业务流程，制定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项目的整体流程框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明确各流程所应覆盖内容。全面梳理了公司各个部门、各业务流程现有的规章制度，对公司董、监、高及各部门、各子公司相关人员开展了针对性、多

层次访谈，对各业务领域存在的风险进行判别，编写了业务流程风险清单、相关控制目标、标准控制活动、不相容职责分离表、流程描述等文档，在此基础上，汇编公司内控应用手册。

（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详见本公司2012年3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公允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真实、客观、准确。

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管理起到有效控制、监督作用。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认定及追究。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一次是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是2011年1月31日，会议议案是《关于蓝微向亿能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以66,629,004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2011年2月1日第D029版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另一次是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召开时间是2011年5月31日，会议议案

分别是：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会议以66,690,9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2、《下属子公司与惠州润驰的关联交易议案》，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3、《董事会2010年度工作报告》，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4、《监事会2010年度工作报告》，会议以66,680,33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5、《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会议以66,685,0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6、《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会议以66,687,0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7、《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8、《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9、《关于调整公司授薪董事监事薪酬幅度的议案》，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10、《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会议以66,684,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11、《201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以113,206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467%），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12、《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会议以66,682,317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通过了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2011年6月1日第D36版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及本年经营状况回顾

1、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主要是无汞碱锰电池、一次锂电池、锌空气电池、镍

氢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及其他种类电池、电池材料、配件和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等。

公司主要资产是分别控股 75%的惠州蓝微、惠州电池和惠州聚能三家子公司，以及间接控股的惠州锂电和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能”）。

惠州蓝微主要致力于各类电源管理系统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惠州电池主要致力于锂离子电池等二次组合电池研发、制造和销售；

惠州聚能主要致力于聚合物锂离子电池和铝壳液态锂离子电池的生产；

惠州锂电主要致力于锂锰、锂铁电池等多种类型的一次锂电池研发、制造和销售；

惠州亿能主要致力于大型电源管理系统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2、公司本年经营状况回顾

2011 年，是我公司生产经营取得重大收获的一年。一年来，在董事会及经营班子的领导下，公司所属企业全体员工齐心协力，以饱满的工作热情，求真务实、奋发进取，努力拓展市场的同时，强化生产经营管理，积极培育有利于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

一年来，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经营决策和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集中优势资源，重点发展移动电源核心业务，内部管理取得长足进步，尤其是电源管理系统业务，紧紧抓住智能手机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进一步聚焦高端市场，实现了销售规模和盈利的大幅增长，很好地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 22.4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49.73%，同比增长 70.69%。主要产品年实际销售及计划达成情况如下：电源保护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7.3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57.45%；二次组合电池实现销售收入 11.01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268.54%；锂聚合物电芯实现销售收入 1.3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70%。（相关数据包含向内部公司销售额）。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本公司总资产为 14.19 亿元，合并后实现利润总额 1.9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 亿元，同比增长 67.17%（由于本公司经营性资产是直接控股 75%的下属三家子公司，三家子公司的经营情况下文有描述）。

由于业务的不断增长，为解决产能及场地不足、各控股子公司厂房较为分散不便管理的问题，公司已于 2011 年底，对外租赁了面积为 68,006.15 平方米的厂房和配套宿舍，该物业将由惠州电池、惠州聚能及惠州亿能使用（亿能搬离后的原厂房面积调整给惠州蓝微使用），各公司根据使用面积分担租赁费用。

为了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蓝微在越南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惠州蓝微与韩国投资方在香港设立合资公司，再由香港合资公司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223,964.57	178,172.75	20.45%	70.82%	70.64%	0.08%

(2) 报告期内，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223,964.57	178,172.75	20.45%	70.82%	70.64%	0.08%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广东省内	111,280.96	82.13%
广东省外	17,188.70	18.48%
出口 (含转厂)	95,494.90	72.05%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计59,825.7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33.20%，其

中：

单位：万

元

供应商	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世平国际 (香港) 有限公司	25,710.87	14.27%
新日电子器材香港有限公司	10,608.77	5.89%
华通精密线路板 (惠州) 有限公司	8,980.72	4.98%
宝时得 (澳门离岸商业服务) 有限公司	7,955.84	4.42%
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	6,569.58	3.65%

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190,877.62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85.23%，其中：

单位：万元

销售客户	金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031.69	42.43%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44,293.76	19.78%
索尼(无锡)电子有限公司	34,339.37	15.33%

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10,587.44	4.73%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6,625.36	2.96%

3、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惠州蓝微

惠州蓝微是公司控股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27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2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报告期末，惠州蓝微总资产为9.73亿元，净资产为3.05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7.32亿元，净利润1.6亿元。

惠州蓝微除了继续坚持高端客户路线，尝试境外贴身服务，保持强劲增长势头外，还通过精益生产导入、APQP 研发工程导入、建立质量信息系统等措施，使制造效率和质量水平在原有基础上大幅提升 30%以上，保持了在智能手机电池电源管理系统的领先份额，在细分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除了小型电源管理，惠州蓝微还积极发展多、并、串电源管理项目，通过聚焦电动工具业务，扩大市场占有率及市场份额，努力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此外，公司通过持续投入，研发能力及制造能力都有了进一步的提升；开展以“员工关怀”、“全员提案”为主题的企业文化建设及多项管理改善措施，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

②惠州电池

惠州电池是公司控股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报告期末，惠州电池总资产为7.80 亿元，净资产为1.04亿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1.01亿元，净利润2,466.33万元。

报告期内，惠州电池封装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在保持原有客户的基础上，成功开发了小米等新客户。在管理方面，惠州电池 2011 年成功开发 PAP-60 半自动化生产设备，不仅大幅减少直接操作人员，而且效率提升 40%左右，与此同时，惠州电池还导入精益生产项目，不断提升公司生产制造及管理水平，积极推动新的大客户开发工作，优化公司的客户结构，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③惠州聚能

惠州聚能是公司控股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报告期末，惠州聚能总资产为1.28亿元，净资产为-2,723.82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33亿元，净利润-3,432.99万元。

目前，惠州聚能的异形电池在电子烟市场仍保持较大份额，大容量异形电池仍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由于受资金投入、规模及产能限制、高端人才缺乏、质量不稳定等因素影响，尚未形成较强的竞争优势，惠州聚能在本报告期产生了亏损，针对目前现状，惠州聚能将进一步调整、聚焦产品线，将高容产品、异型产品采取专线生产模式，提升产品在差异化市场中的竞争优势，降低管理成本，希望未来首先

能够比较大幅的减少经营亏损。

(二) 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1、主要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	889,196,670.92	413,317,733.23	475,878,937.69	115.14%	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459,924.73	5,819,508.26	3,640,416.47	62.56%	主要是增加预付固定资产及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6,710,530.05	17,765,094.68	-11,054,564.63	-62.23%	主要是本期收回前期往来款项
存货	201,301,716.64	95,122,577.02	106,179,139.62	111.62%	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以及备料周期延长而增加产成品及原材料储备所致
在建工程	4,268,887.99	754,077.95	3,514,810.04	466.11%	主要是本期采购的需安装设备增加
无形资产	26,623,449.83	8,885,154.92	17,738,294.91	199.64%	主要是本期购买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4,005,570.00	61,919,883.21	72,085,686.79	116.42%	主要是本期公司业务增长增加资金需求所致
应付票据	119,461,851.15	79,530,700.42	39,931,150.73	50.21%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导致采购量相应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12,145,483.73	306,583,766.77	205,561,716.96	67.0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导致采购量相应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3,053,353.71	1,788,552.91	11,264,800.80	629.83%	主要是销售规模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4,888,512.58	43,670,911.37	31,217,601.21	71.48%	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工费用标准提升及效益工薪同比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9,376,002.66	50,017,865.21	39,358,137.45	78.69%	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204,977.16	19,939,929.03	8,265,048.13	41.45%	主要是公司尚未支付的代理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26,666.67	3,600,000.00	12,126,666.67	336.85%	本期增加政府补贴所致
未分配利润	157,706,328.63	52,068,887.52	105,637,441.11	202.88%	本期盈利所致

2、主要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246,320,151.62	1,316,018,484.34	930,301,667.28	70.69%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782,526,796.89	1,046,141,181.33	736,385,615.56	70.39%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66,939.21	818,657.37	6,548,281.84	799.88%	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72,428,844.33	32,780,844.97	39,647,999.36	120.95%	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增加，相应的销售佣金及提成增加
管理费用	168,737,545.48	112,446,828.24	56,290,717.24	50.06%	主要是公司在研发方面同比加大了投入，以及公司管理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859,120.87	10,340,008.69	-7,480,887.82	-72.35%	主要是公司本期无风险理财收入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8,032,826.67	44,343,418.07	-16,310,591.40	-36.78%	主要是公司上期对不能收回应收款项根据可收回的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减值准备较上期减少
投资收益	8,677,875.54	14,667,087.73	-5,989,212.19	-40.83%	本期主要是处置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德赛电池控股的子公司德赛杰能产生的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3,107,825.25	31,037,007.76	-27,929,182.51	-89.99%	主要是去年同期处置无形资产宇丰土地获得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3,640,881.61	8,329,346.61	-4,688,465.00	-56.29%	主要是去年同期增提预计负债所致
所得税费用	35,480,161.78	18,849,133.62	16,631,028.16	88.23%	主要是公司盈利同比增加，以及部分下属控股子公司所得税率为25%较去年同期高所致
营业利润	193,045,953.71	83,814,633.40	109,231,320.31	130.32%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大规模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192,512,897.35	106,522,294.55	85,990,602.80	80.73%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大规模增加所致。
净利润	157,032,735.57	87,673,160.93	69,359,574.64	79.11%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大规模增加所致。
母公司股东的净	119,320,357.01	71,375,662.41	47,944,694.60	67.17%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主营产品产销量大规模增加所致。

3、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2,143,158,900.77	1,329,333,324.27	813,825,576.50	61.22%	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2,152,521,290.06	1,251,554,474.62	900,966,815.44	71.99%	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362,389.29)	77,778,849.65	-87,141,238.94	-112.04%	主要是本年第四季度销售规模增加较大，增加存货备料，以及收款周期长于付款采购周期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900,542.00	43,667,048.57	-40,766,506.57	-93.36%	主要是去年同期公司处置宇丰土地获得收益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64,748,053.47	43,744,108.22	21,003,945.25	48.02%	主要是本期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及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1,847,511.47)	(77,059.65)	-61,770,451.82	80159.27%	主要是去年同期获取土地处置收益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317,371,814.75	392,823,443.47	-75,451,628.72	-19.21%	主要是本期减少了向关联方借入的款项规模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56,805,812.36	434,177,285.59	-177,371,473.23	-40.85%	主要是本期同比减少了借款的偿还额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0,566,002.39	(41,353,842.12)	101,919,844.51	-246.46%	主要是本期公司销售规模增加，资金需求量相应增加所致

(三) 报告期内的技术创新情况

1、2011 年技术创新工作

(1) 惠州蓝微完成了多串并电源管理系统复合 IC 的研发和 20 通道测试设备技术攻关，导入 APQP 研发体系，完善了“计划和确定项目”→“产品的设计和开发”→“过程的设计和开发”→“产品和过程的确认”→“反馈、评定和纠正措施”全过程。同时，蓝微在软件设计上，还推进了软体框架化、模块化、算法统一化，并引入新的软体可靠性的保障功能。

(2) 惠州电池研究开发了软包电池封装自动化技术，对公司现有生产线进行改造，实现了软包电池封装自动化或半自动化，填补了国内外在软包电池封装自动化技术方面的空白，极大的提高了产品生产效率，为电池的品质提供良好的保证，提升了企业的竞争力。

(3) 惠州聚能上半年建立了中试线完整的运作体系与平台，为新项目顺利转入量产提供了良好的保证，同时积极围绕公司重点产品线开展工作，目前已在大容量异型电池生产上实现了半自动卷绕，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及产品的稳定性。除此以外，在高容量电池产品中引入叠片工艺，既满足现有产品的需求，又对未来更高容量（大于 5Ah）倍率电池产品的发展建立技术工艺基础。

(4) 惠州亿能在 EV02 平台模块化和标准化设计上，一是依据电网标准化电池箱要求进行配套模块化设计，先入为主配合运营商工作，实现同步开发；二是在电

池互换技术研究上，实现不同厂家、不同体系电池箱的无序互换，大幅提升更换效率；三是集成放电均衡模块，实现在线均衡维护，减少维护工作量。

在 EV03 平台控制策略升级和可靠性研究上，惠州亿能一是重点解决在高压电路前端异常接入的安全性问题；二是通用主板的开发，适应多个平台主板的统一管理；三是热管理控制策略的尝试、设计、实施和优化，解决北部地区冬季电池无法充电和使用效率低的问题

在 EV04 主被动均衡研究上，惠州亿能在平台软硬件平台设计和测试方面，推出新平台并在样车上测试，达到预期效果；实现并验证了在线充放电均衡控制策略，解决大容量电池的在线均衡问题。

(5) 加强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知识产权的保护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所属企业共有各项授权专利 137 项，其中发明 11 项，实用新型 104 项，外观专利 22 项。

公司所属企业 2011 年度共申请各类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 18 项，实用新型 45 项，外观专利 6 项)，本年度共获得各项授权专利共 43 项，其中惠州蓝微 9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惠州电池 2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惠州聚能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 1 项）惠州亿能 20 项（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外观设计 3 项）、惠州锂电 3 项（均为发明专利）。

2、公司的研发投入，以及自主创新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的影响等

本年度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 2011 年增长了 54.40%；公司研发人员的层次有了较大的提升，研发人数也比 2011 年增长了 101%；同时公司十分注重吸收先进的技术，积极开展和高校、院所的合作。

公司研发的部分产品，在移动电源管理系统和封装集成领域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的经营提供了较好的业绩支持。

(四)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前三年现金分红的情况

1、《公司章程》关于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条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办法，应严格遵守下列规定：（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二）公司每一会计年度如实现盈利，董事会应向股东大会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如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公司前三年（含本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2009 年，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是：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亏损 336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895 万元，本年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558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由于本年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较少，董事会建议用以补充流动资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0 年，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是：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4,385.09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558.44 万元，按规定提取公积金 485.84 万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5457.68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建议公司本年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息 1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分配方案经 2011 年 0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已于 2011 年 07 月 08 日实施完毕。

本报告期，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是：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588.88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457.68 万元，扣除已支付的 2010 年度股利 1,368.29 万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3,500.51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建议公司本年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息 2.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一、公司最近三年（含本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审议程序及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均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均完备；二、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历次利润分配预案都发表了独立意见，尽职履责并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三、历次分配预案均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均得到充分的维护。

3、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的情况一览表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13,682,916.00	71,375,662.41	19.17%	52,068,887.52
2009 年	0.00	-17,292,538.29	0.00%	-14,448,147.04
2008 年	0.00	2,935,322.10	0.00%	2,844,391.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71.99%

4、公司报告期现金分红的情况一览表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1年	34,207,290.00	116,935,239.88	29.26%	155,321,211.50
-------	---------------	----------------	--------	----------------

（五）投资理财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社会募集资金，并且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延续到本年度使用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非募集资金的重大投资行为。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或委托贷款等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自查情况及责任追究、

2009年10月23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2012年2月15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决定，公司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涉及财务、经营、重大资产重组等未公开信息，进行了知情人建册登记，对知情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知悉时间等进行一一登记。

关于外部信息使用人的情况，公司将外部信息使用人纳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管理，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也进行了登记。

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没有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也没有将内幕信息透露他人，也没有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七）环保或其他安全情况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八）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以聚焦移动电源业务，打造细分市场龙头企业，成为21世纪全球专业移动电源解决方案服务商和相关产品制造商为目标，未来五年将继续聚集现有移动电源业务，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持续进行研发创新，提升产品毛利率，深化客户资源与供应资源的开发，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升内部管理水平，降低各个环节运营成本和经营风险，进而提升整体获利能力，打造“高效高薪”的优质企业。

2、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1）**客户结构风险**：公司移动电源系列产品目前在市场的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可能会面临更多更强的国际化竞争对手，而且公司智能手机移动电源管理产品占公司销售额比重较大，单一客户业务又在移动电源管理产品中占较大的销售比重，若该产品的竞争力或单一客户业务发生不利变化，将会给公司的销售带来较大影响。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机制，加强公司内部资源投入方向控

制，在保证智能手机移动电源管理产品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公司将以优化产品结构 and 客户结构为主线，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技术水平，积极开拓新客户新市场，提升公司多个重要客户的智能手机市场及平板电脑、电动工具等相关产品的销售份额，化解单一客户主要产品占比过大的经营风险。

(2) 聚能电芯发展风险：电芯业务对资本、技术、人才投入需求较大，目前市场格局已基本成熟，高端市场基本被投资规模巨大的大企业垄断，低端市场产品毛利率低，客户风险大。

公司目前对电芯业务的投入较小，尚未形成较强的竞争力。2011年出现较大亏损，未来能否快速提升品质保证和研发能力并控制亏损还有很大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整体发展和盈利能力提升带来不利影响和经营风险。

对策：对公司电芯业务结合行业发展规律和自身现状进行深入分析诊断，以能否成为细分市场细分产品领先企业为标准，检讨未来电芯产业发展战略。2012年短期内，首先以控制成本、减少亏损为目标，尽快减少对未来公司整体业绩的拖累。中期着重于技术研发和战略储备，探索符合自身状况的成功商业模式，为电芯业务的长期发展做好充分论证准备，以降低长期经营风险。

(3) 人力资源风险：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的快速增长，加之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将面临着人力资源成本上升、技术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缺乏的风险。

对策：对一线员工，公司通过提高待遇挽留外，将不断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以减少对生产线员工的依赖；对技术及管理人员，公司将通过完善薪酬管理制度和公司内部激励机制，吸引并留住公司的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通过中长期激励机制吸引和激励人才，不断增强公司的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及营销团队力量。同时，坚持实施员工再教育工程，做好人才育成工作，加强人才储备及人才梯队建设，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从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3、2012年的经营计划

2012年，公司计划实现合并营业收入26亿元（已剔除内部公司间的交易）。主要产品年度销售计划如下：电源保护产品销售收入20亿元；二次组合电池销售收入13亿元；锂聚合物电芯销售收入1亿元（主要产品销售额包含向内部公司销售额）。

为完成上述目标，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并实现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公司2012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第一、优化产品结构，加速产业升级。在保证锂电池单节保护板行业龙头地位的同时，在多节保护板、电池封装、大型移动电源管理系统等方面争取有更大的发展。以优化产品结构为主线，努力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大力推进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工作，提高新产品销售规模和技术含量，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第二、优化客户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在市场开发方面，继续对客户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在稳固现有核心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它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电动工具等移动电源新市场、新客户，使新的高端客户的销售比例进一步提高，降低单一客户销售比重，降低经营风险。

第三、精益生产持续推进，精益成果进一步巩固；在去年精益生产取得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生产管理，打造精益供应链，优化管理流程，力争使公司整体效率再提升30%。

第四、强化设备的自动化开发与改造，减少操作人员，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第五、积极引进国际性高端技术人才和管理型人才，打造国际高端客户的高效服务团队。继续实施员工再教育工程，做好再人才育成工作，为公司各项系统化改善工程的提供优质人力资源。加强人才储备及人才梯队建设，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第六、优化业务管理流程，完善内控体系，通过制定内控手册并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自身发展的需要不断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全面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九）其他说明

2009年，惠州蓝微根据宝时得指定，向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力神”）采购电芯加工成电池包销售给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时得”），宝时得利用该等电池包生产的园林工具从2009年开始至今已出口销售约50多万台至北美等国家地区。

2010年9月，宝时得称：其销往美国市场的园林工具（电池包型号BB28B0）在户外高温环境下，出现工作时间大幅下降的不良现象。

鉴于电池包失效和电池包本身的电芯和保护板等主要部件以及电动工具整体控制策略和参数设置等因素都存在密切关系，宝时得、天津力神和惠州蓝微三方尚未委托第三方认证机构共同分析事故原因，因相关因素的复杂性和测试工作量较大，目前尚未对事故原因达成三方一致认可的结论。

惠州蓝微2009年6月至2010年9月底共向宝时得公司销售BB28B0产品折合人民币6,900万元，该产品应收货款尚有人民币4,000万元未收回，2010年10月25日，惠州蓝微同意宝时得公司三个月内暂不支付货款。2010年12月31日，惠州蓝微对上述事项预计承担的费用进行估计，计提预计负债500万元（详情请见我公司登载于2010年9月28日《证券时报》D12版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相关事项公告》、以及登载于2011年4月28日《证券时报》D88-D87版和巨潮资讯网的《2010年年度报告》）。

2011年4月15日，宝时得、宝时得（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宝时得”）和惠州蓝微三方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惠州蓝微对澳门宝时得累计产生至今仍未支付的应付电芯等款，全部由宝时得直接支付给澳门宝时得。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应收宝时得3,905万元，应付澳门宝时得公司1,427万元。

针对应收账款，已根据公司会计政策按账龄计提800万元坏账准备。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1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月5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1月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B16版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月13日上午以传真电话形式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1月1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D10版和巨潮资讯网。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2月28日上午以传真电话形式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亿能电子对全资北京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4月1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D48版和巨潮资讯网。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第D88—D87版。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8月5日上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8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第D14版。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6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11月16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2011年11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第D16版。

2、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一次年度会议，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两次股东大会共做了十三项决议，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

定，充分履行法律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

2011年5月31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作出《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的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6,829,1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90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董事会已于2011年07月08日实施完毕。

（十一）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于2007年11月13日经股东大会同意，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及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由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李春歌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协助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做到事前审核、专业审计。

2011年的主要工作有：

（1）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

2011年4月，审计委员会审查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作为中国证监会深圳辖区83家实施内控规范试点企业之一，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内控体系建设，审计委员会参与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按期听取了公司内控建设实施进展的情况汇报。

（2）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领导的审计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和评价公司及控股企业的经营活动、财务收入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3）审查公司的重大事项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公司《201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并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

（4）2011年年报相关工作

2011年年度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具体要求，做了以下工作：

①2012年1月16日，审计委员会预先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了初审意见——同意将报表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②2012年2月20日，根据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相关资料，审计委员会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协商确定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共同编制了《2012年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表》，并由董事会秘书通过电子邮件向独立董事提交。

③2012年2月20日，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初步沟通和交流。

④在整个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多次进行电话沟通，对年审会计师发现的问题交换意见，并于2012年3月9日以书面形式督促会计师按计划提交审计报告。

⑤2012年3月15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审后的沟通和交流，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对比了公司2010年度报告的各项财务数据，主要包括资产、负债、权益、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净利润等，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1年度报告。

⑥在公司会计报表定稿后，审计委员会于2011年3月22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1) 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2) 审议通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201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敬业勤勉，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执业能力胜任，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审计时间充分，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允反映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建议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2012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2011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于2007年11月13日经股东大会同意，设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5名董事及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温绍海担任。

2011年4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审议了《2010年度对公司授薪董事及高管考核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授薪董事监事和高管薪酬幅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修订《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九)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虽然在内部控制执行的某

些方面存在不足，但总体内部控制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总体是健全的，执行是基本有效的。

（十）内幕消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本年度有内幕消息知情人在影响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消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尽管公司未发现内幕消息知情人利用内幕消息买卖公司股票，但深圳证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公司未能完全按照公司《内幕消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定，做好内幕消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的统筹管理。

目前，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的整改意见，已经完成了以下的整改：一、公司将不再向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送财务、经营等未公开信息；二、公司将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要求各子公司根据工作的实际情况，判断接触公司内幕信息的途径，并对有机会获悉内幕信息的重要岗位全部纳入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建立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三、董事会秘书做好内幕消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的统筹管理。

（十一）公司 2011 年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仍为《证券时报》。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监事会会议：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 24 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 D48 版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 24 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 D88—87 版和巨潮资讯网。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5 日下午在惠州市德赛大厦 24 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8 月 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第 D14 版和巨潮资讯网。

2、报告期内，为了监督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及决议事项的合法性，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11 年董事会的 8 次会议，并对一些重大问题进行了单独审议。

3、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活动。监事会主席多次委托其他监事列席了公司 2011 年总经理办公例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程序行使了

监督职责。

4、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财务的职能，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比较完善的财务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

(二) 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

1、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落实进行了监督，认为：

(1) 公司董事会为公司的长远发展，为股东的利益，做到了诚信勤勉、尽职尽责，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和有关决议及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相对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2、关于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及所涉及事项是客观公正的。

3、关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项目投资。

4、关于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5、关于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监事会不仅对2011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也对关联方资金的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没有出现不公平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详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重要事项”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关联方资金的往来情况，

6、关于董事会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见第七节 内部控制）

7、关于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制度的执行情况基本落实到位，建立了专门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簿，对相关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在册登

记。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公司本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有普通诉讼事项。

（1）惠州电池与惠州神州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杰能”）的诉讼

A、案由简介

惠州电池之子公司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杰能”）与神州杰能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将惠州杰能固定资产、存货、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资产债务转移至神州杰能，转移资产净额（转移资产减去转移负债）731 万元，并约定神州杰能每月偿还 20 万元给惠州杰能。协议签定后，神州杰能按期向惠州杰能支付资产转让款。2010 年 9 月，惠州杰能将应收神州杰能剩余资产转让款 366 万元的权益转移至惠州电池，并知会神州杰能。2010 年 10 月份后，神州杰能以设备价格未经过市场评估而远高于市场价格和经营环境变化导致经营恶化为由停止向惠州电池支付款项。惠州电池于 2011 年 1 月向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对方公司及时归还逾期款项。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在法院的主持下调解结案，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要求神州杰能支付惠州电池资产转让款的 30% 即 1,099,347.85 元及本案的受理费 18,057.50 元；共计 1,117,405.35 元，对方已支付。

（2）QUANTUM LIGHTING 与惠州锂电的诉讼

A、案由简介

惠州锂电于 2008 年 7 月向 QUANTUM LIGHTING 销售了电池产品一批，客户将该批产品搭载至装有其他品牌的电池船上，通过海运运往 Spectrun Brands, INC., 后该船只在海上从发生船舱起火。

事后，相关损失方在美国地区法院纽约南区提起诉讼，原告 CHRIS SPORTS North America, Inc. 起诉称船只起火过错在 QUANTUM LIGHTING，要求 QUANTUM LIGHTING 等被告赔偿 110 万美元的损失及其聘请律师的费用。后因为 QUANTUM LIGHTING 认为该船只也装有惠州锂电公司的部分电池，故追加惠州锂电为第六被告人，要求惠州锂电一起赔偿相关损失，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美国地区法院向惠州锂电发出了传票。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惠州锂电认为起火船只所装载的其所生产的电池产品具合法有效的检测报告，不存在质量问题；且起火船只装载的产品多样，权属涉及数十家公司，没有任何证据证明此次船只起火是由惠州锂电的电池产品引起的。因惠州锂电向平安财产保险公司惠州支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保险”)购买了产品责任保险，根据双方产品责任保险合同约定，平安保险介入了诉讼处理，目前双方共同聘请了美国当地律师参与该诉讼。

(3) 深圳伟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伟柏公司”）与我公司借款纠纷案

A、案由简介

伟柏公司因与我公司借款纠纷案将我公司诉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要求我公司返还借款本金人民币200万元及利息约213万元。一审诉讼过程中我公司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公司的账目进行了审计，经过查账并未发现我公司有向伟柏公司借款的事实，会计师事务所也出具了我公司与伟柏公司未发生业务往来关系的审计报告。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一审已于2012年3月22日开庭，本案待判决。

(二) 公司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公司与深圳阳光酒店（以下简称“阳光酒店”）的诉讼

A、案由简介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请见2004年12月22日《证券时报》第6版、2006年3月28日《证券时报》第61版上的《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09年4月8日《证券时报》第D24版上的《2008年年度报告摘要》。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2009年10月深圳中院一审已判决驳回阳光酒店要求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

阳光酒店和城建集团均上诉，二审已开庭审理，现待判决。

我公司将继续跟进法院审判情况。

(2) 惠州市大亚湾卓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卓鹏”）申请追加我公司为被执行人案。

A、案由简介

深圳万兴皮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皮革”）是原深万山控股的下属公司，其与深圳农行上步支行贷款纠纷案，经法院判决后，债权经资产管理公司转让给惠州卓鹏。

惠州卓鹏认为原深万山开办万兴皮革时300万注资不实，因此，2009年6月8日申请追加我公司为被执行人。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该案初审法院驳回惠州卓鹏追加我公司为被执行人的申请。惠州卓鹏已向法院提出异议，此案目前正在异议程序中。

(3) 佛山三水本城三通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水本城”）诉惠州锂电一案

A、案由简介

三水本城与惠州锂电因合同纠纷，诉惠州锂电未支付货款总值60.8万元，惠州锂电依法抗辩并反诉三水违法生产并突然停止供应金属锂带。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一审判决驳回双方诉求，三水本城上诉后，二审判决维持原判，判决已生效。

(4) 深圳发展银行国贸支行（以下简称“深发展”）因深圳建华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旅游”）贷款未还，分别申请追加我公司为被执行人两案。

A、案由简介

2010年11月，公司前身深万山下属公司建华旅游因与深发展贷款未还两案（两笔贷款各为港币100万元，合共港币200万元），经深圳中院判决后进入执行程序，深发展向法院申请追加我公司为两案的被执行人。

B、本次诉讼目前进展情况

本案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复议程序中，经公司与深发展协商达成和解后结案。

以上各诉讼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正常生产经营，但对公司收回相关权益构成一定的障碍。

（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问题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审计并为此出具了专项报告：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股份公司）截止2011年12月31日的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2年3月26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12]12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所作为德赛股份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注册会计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规定，就德赛股份公司编制的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德赛股份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德赛股份公司截止2011年12月31日的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德赛股份公司实施截止2011年12月31日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1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24.82	1,587.31	1,489.52	222.61	正常的购销和劳务	经营性往来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预付款项	41.42	1,363.43	1,344.73	60.12	正常的购销和劳务活动	经营性往来
	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12.94	16.24	24.32	4.86	正常的购销和劳务活动	经营性往来
小计				179.18	2,966.98	2,858.57	287.59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366.20	-	-	366.20	正常的购销和劳务	经营性往来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1.94	-	-	261.94	拆借资金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628.14	-	-	628.14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惠州市德赛电池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99	1,705.37	1,716.36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惠州市蓝微电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33	2,486.59	784.00	1,742.9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惠州市德赛聚能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00.00	-	3,674.68	3,125.3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6,851.32	4,191.96	6,175.04	4,868.24		
总计				7,658.64	7,158.94	9,033.61	5,783.97		
当年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问题，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

见：“1、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没有违规占用公司资金。2、其他关联方企业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参股企业，以前年度占用公司资金628万元。目前该公司已停产，其已无还债能力，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除此以外，本年无其他关联方企业占用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向大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四）公司最近三年通过关联交易采购资产的情况

2009年和2010年，公司没有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来采购资产的情况。

2011年4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惠州电池参与德赛集团土地竞买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惠州电池参与竞买德赛集团名下总面积约为4万平方米的工业用地（详情请见公司分别登载于2011年4月13日和5月11日《证券时报》D48和D29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2011—009《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11—024《关联交易公告》）。

目前，该地块仍处于待建阶段，尚未产生效益。

（五）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日常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

2011年，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和间接控股的公司与关联方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签定了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为5000万元（原材料采购2000万元，销售商品3000万元），截止到2011年12月31日，控股子公司和间接控股的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实际发生原材料采购3342.21万元，销售商品1370.56万元。

其中，与德赛进出口的交易，主要是约定委托德赛进出口报关，并按进出口货物金额的一定比例向德赛进出口支付代理费用。截止到2011年12月31日，控股子公司和间接控股的公司向德赛进出口采购及出口销售货物共3292.05万元，共支付德赛进出口代理费13.73万元。

该项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11年5月31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上表决通过，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放弃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2）关联方介绍

A、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捷 注册资本：8741.8万元

主营业务：研制、开发、销售汽车音响、通讯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其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等。

经营场所：惠州市陈江仲恺大道德赛第三工业区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B、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汉松 注册资本：240 万港币

主营业务：生产各类纸箱、纸浆模塑、彩盒、不干胶及其它包装制品。

经营场所：广东省惠州市陈江德赛第三工业区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C、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照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

经营场所：惠州市南坛南路二号南坛大厦 5 楼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D、公司名称：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平 注册资本：1208 万美元

主营业务：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类现代通讯终端产品及其他电子产品。

经营场所：惠州市陈江镇德赛第三工业区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E、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燕兵 注册资本：14750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影碟机、功放、音响、数码及高清晰电视、汽车音响、移动电话等

经营场所：惠州市陈江镇德赛第三工业区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F、公司名称：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桂利 注册资本：6450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各类注塑产品、五金产品、高密度数字光盘机用关键件产品（DVD-ROM、VCD-ROM）等

经营场所：惠州市陈江镇德赛工业区一栋 1-2 楼

关联关系：为间接控股的法人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3）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这些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①交易的目的

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成本的持续降低，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

②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关联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5) 独立董事意见

从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看，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双方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基于平等和公开原则，通过相互协商，从而确定价格。从交易的方式看，双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具有独立性。我们认为2011年预计的关联交易从交易价格到结算方式是公允公平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11年5月3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下属子公司与惠州润驰的关联交易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登载于2011年4月13日和2011年6月1日《证券时报》D48版和D36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联交易补充公告》和《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与披露，是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巡检《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所进行的整改。

3、一般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除了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和问题重大关联交易外，还有以下一般关联交易：

(1) 2011年1月31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蓝微向亿能提供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登载于2011年1月8日和2011年2月1日《证券时报》B16版和D029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暨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和《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 2011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德赛集团支付担保费的议案》，同意公司或下属子公司2011年至2013年，每年向德赛集团支付不超过300万元，三年累计预计不超过900万元的担保费（详情请见2011年1月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B16版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2011--003《向德赛集团支付担保费的关联交易公告》）。

(3) 2011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德赛研究院支付租金的议案》，同意公司2011年至2013年向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研究院”）不高于市场价格，支付三年租金合计约170万元（2011年向德赛研究院支付大约50万元，2012年和2013年根据租金上调幅度，预计两年合计不超过120万元）（详情请见2011年1月8日登载于《证

券时报》B16 版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 2011—00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4）2011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德赛集团支付借款利息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1 年向德赛集团临时性周转借款，并按照同期壹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实际使用天数计息，预计全年向德赛集团支付利息总额不超过 200 万元（详情请见 2011 年 1 月 1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D10 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 2011—005《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5）2011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亿能电子对全资北京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亿能电子为拓展北京及华北业务市场，根据市场要求，需对全资北京子公司进行增资，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资至人民币 1000 万元，全部由亿能电子自有资金投资。

（6）2011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惠州电池参与德赛集团土地竞买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惠州电池以 1620 万元人民币总价，参与竞买德赛集团名下总面积约为 4 万平方米的工业用地（详情请见公司分别登载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和 5 月 11 日《证券时报》D48 和 D29 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 2011—009《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 2011—024《关联交易公告》）。

（7）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授薪董事、监事和高管薪酬幅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和《2011 年—2013 年向深圳市德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管理费的议案》（详情请见

公司分别登载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和 6 月 1 日《证券时报》D88-D87 和 D36 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公告编号为 2011—017《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 2011—026《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六）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公司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包括没有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九）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及委托贷款事项。

（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其他上市公司、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二）公司或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承诺事项。持股5%以上的股东德赛工业是有限售条件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所承诺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审计机构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报酬分别为 2010 年度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55 万元及以前年度专审报酬为人民币 120 万元，两项合计为 175 万元。

截至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是第三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担任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耀辉和陈葆华，两位签字注册会计师已连续两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的通知，公司完善了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接待和推广的制度及程序，根据信息披露备查登记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接受或邀请特定对象对公司进行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5 月 31 日	深圳	列席股东大会	投资快报 深圳瑞兆丰 唯恒投资基金	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但所涉内容没有超出已公告信息披露的范围）。
2011 年 9 月 19 日	深圳	实地调研	广发证券	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但所涉内容没有超出已公告信息披露的范围）。
2011 年 11 月 9 日	惠州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 华创证券 招商证券 华宝证券 广发证券 华泰联合证券 国信证券 中信证券等	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但所涉内容没有超出已公告信息披露的范围）。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十二节 审计报告（附后）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刘其、总经理冯大明、财务总监林军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均完整地置于公司所在地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签名）：刘其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121号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二、 审计报告	1-2
三、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资产负债表	9-10
利润表	11
股东权益变动表	12-13
现金流量表	14
财务报表附注	16-78
四、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大华审字[2012]121号审计报告仅供委托人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委托人及第三者的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2]121号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德赛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德赛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赛股份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0,126,149.83	124,569,259.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二）	34,095,677.12	43,018,414.55
应收账款	五（三）	889,196,670.92	413,317,733.23
预付款项	五（四）	9,459,924.73	5,819,508.26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710,530.05	17,765,094.68
存货	五（六）	201,301,716.64	95,122,577.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240,890,669.29	699,612,587.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七）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八）	131,449,086.02	128,607,104.70
在建工程	五（九）	4,268,887.99	754,077.9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十）	26,623,449.83	8,885,154.92
开发支出	五（十一）	-	1,802,899.99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7,787,695.24	5,726,67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8,266,065.44	4,933,505.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395,184.52	150,709,418.55
资产总计		1,419,285,853.81	850,322,005.6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五）	134,005,570.00	61,919,883.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十六）	119,461,851.15	79,530,700.42
应付账款	五（十七）	512,145,483.73	306,583,766.77
预收款项	五（十八）	13,053,353.71	1,788,552.91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74,888,512.58	43,670,911.37
应交税费	五（二十）	89,376,002.66	50,017,865.21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一）	30,203.54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28,204,977.16	19,939,92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971,165,954.53</u>	<u>563,451,608.92</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五（二十三）	5,000,000.00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15,726,666.67	3,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0,726,666.67</u>	<u>8,600,000.00</u>
负债合计		<u>991,892,621.20</u>	<u>572,051,608.92</u>
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136,829,160.00	136,829,16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7,497,385.03	7,504,347.46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12,374,624.46	12,374,624.46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157,706,328.63	52,068,887.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57.82	719.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u>314,411,455.94</u>	<u>208,777,739.30</u>
少数股东权益		112,981,776.67	69,492,657.41
股东权益合计		<u>427,393,232.61</u>	<u>278,270,396.71</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u>1,419,285,853.81</u></u>	<u><u>850,322,005.63</u></u>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1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2,246,320,151.62	1,316,018,484.34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1,782,526,796.89	1,046,141,181.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7,366,939.21	818,657.37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72,428,844.33	32,780,844.9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168,737,545.48	112,446,828.2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2,859,120.87	10,340,008.6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四）	28,032,826.67	44,343,418.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五（三十五）	8,677,875.54	14,667,08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93,045,953.71	83,814,633.4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3,107,825.25	31,037,007.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3,640,881.61	8,329,346.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54,186.60	3,212,940.31
三、利润总额		192,512,897.35	106,522,294.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35,480,161.78	18,849,133.62
四、净利润		157,032,735.57	87,673,160.93
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20,357.01	71,375,662.41
少数股东损益		37,712,378.56	16,297,498.5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三十九）	0.8720	0.52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三十九）	0.8720	0.521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	3,237.96	697.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035,973.53	87,673,858.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323,594.97	71,376,360.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12,378.56	16,297,498.5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3,437,247.64	1,295,984,71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39,721,653.13	33,348,61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43,158,900.77</u>	<u>1,329,333,324.2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9,936,707.54	1,005,234,909.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387,640.33	145,802,13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341,903.37	37,852,67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128,855,038.82	62,664,75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52,521,290.06</u>	<u>1,251,554,474.6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362,389.29)</u>	<u>77,778,849.65</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542.00	43,667,048.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00,542.00</u>	<u>43,667,048.5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748,013.61	43,369,51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39.86	374,58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4,748,053.47</u>	<u>43,744,108.2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1,847,511.47)</u>	<u>(77,059.65)</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3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3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51,535.22	249,837,625.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87,320,279.53	130,660,81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17,371,814.75</u>	<u>392,823,443.4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65,848.43	273,631,494.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53,703.70	15,525,577.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7,606,013.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76,086,260.23	145,020,214.51
应付票据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及存款的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6,805,812.36</u>	<u>434,177,285.5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0,566,002.39</u>	<u>(41,353,842.1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u>(1,478,931.61)</u>	<u>832,085.13</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2,122,829.98)</u>	<u>37,180,033.01</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22,546.93	64,642,51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一)	<u>89,699,716.95</u>	<u>101,822,546.93</u>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13.36	44,88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48,682,432.35	68,543,219.53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8,731,545.71	68,588,102.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147,108,722.20	147,108,722.2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42,238.00	-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4,812.52	729,6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715,772.72	147,838,347.20
资产总计		196,447,318.43	216,426,449.2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225,610.07	568,590.63
应交税费		54,596.25	1,900,014.9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893,420.86	1,112,46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173,627.18	3,581,06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173,627.18	3,581,068.24
股东权益：			
股本		136,829,160.00	136,829,160.00
资本公积		9,064,819.61	9,064,819.61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2,374,624.46	12,374,624.46
未分配利润		35,005,087.18	54,576,776.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股东权益合计		193,273,691.25	212,845,381.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6,447,318.43	216,426,449.2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1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406,410.66	4,114,915.20
财务费用		(2,967,636.78)	(979,626.61)
资产减值损失		-	(7,488.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十一（三）	-	18,7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4,438,773.88)	15,622,199.41
加：营业外收入			30,114,255.02
减：营业外支出		1,450,00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5,888,773.88)	45,736,454.43
减：所得税费用			1,885,534.41
四、净利润		(5,888,773.88)	43,850,920.0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30)	0.32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30)	0.3205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88,773.88)	43,850,920.0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1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47,885.67	45,154,80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4,247,885.67</u>	<u>45,154,807.9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0,988.92	1,552,05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3,887.05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8,162.98	85,853,86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303,038.95</u>	<u>87,405,919.5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944,846.72</u>	<u>(42,251,111.6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3,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61,750,000.0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700.00	729,62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8,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7,700.00</u>	<u>19,479,625.0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7,700.00)</u>	<u>42,270,375.00</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u>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82,915.9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应付票据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及存款的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682,915.90</u>	<u>-</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682,915.90)</u>	<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230.82</u>	<u>19,263.36</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82.54	25,61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9,113.36</u>	<u>44,882.54</u>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	-	12,374,624.46	52,068,887.52	719.86	69,492,657.41	278,270,396.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	-	12,374,624.46	52,068,887.52	719.86	69,492,657.41	278,270,396.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962.43)	-	-	-	105,637,441.11	3,237.96	43,489,119.26	149,122,835.90
(一) 净利润		-	-	-	-	-	119,320,357.01	-	37,712,378.56	157,032,735.5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3,237.96	-	3,237.9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19,320,357.01	3,237.96	37,712,378.56	157,035,973.5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6,962.43)	-	-	-	-	-	5,776,740.70	5,769,778.27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6,962.43)	-	-	-	-	-	5,776,740.70	5,769,778.27
(四) 利润分配		-	-	-	-	-	(13,682,915.90)	-	-	(13,682,91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3,682,915.90)	-	-	(13,682,915.90)
3. 其他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7,497,385.03	-	-	12,374,624.46	157,706,328.63	3,957.82	112,981,776.67	427,393,232.6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	-	7,515,996.61	(14,448,147.04)	22.06	36,510,762.65	173,912,141.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	-	7,515,996.61	(14,448,147.04)	22.06	36,510,762.65	173,912,141.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	-	-	-	4,858,627.85	66,517,034.56	697.80	32,981,894.76	104,358,254.97
(一) 净利润	-	-	-	-	-	71,375,662.41	-	16,297,498.52	87,673,160.9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697.80	-	697.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71,375,662.41	697.80	16,297,498.52	87,673,858.7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24,290,409.74	24,290,409.74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12,325,000.00	12,32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11,965,409.74	11,965,409.74
(四) 利润分配	-	-	-	-	4,858,627.85	(4,858,627.85)	-	(7,606,013.50)	(7,606,01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858,627.85	(4,858,627.85)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7,606,013.50)	(7,606,013.50)
3. 其他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7,504,347.46	-	-	12,374,624.46	52,068,887.52	719.86	69,492,657.41	278,270,396.7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12,374,624.46	54,576,776.96	-	212,845,381.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12,374,624.46	54,576,776.96	-	212,845,381.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	-	-	-	-	(19,571,689.78)	-	(19,571,689.78)
(一) 净利润		-	-	-	-	-	(5,888,773.88)	-	(5,888,773.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5,888,773.88)	-	(5,888,773.8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3,682,915.9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3,682,915.90)	-	-
3.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12,374,624.46	35,005,087.18	-	193,273,691.25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7,515,996.61	15,584,484.79	-	168,994,461.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7,515,996.61	15,584,484.79	-	168,994,461.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858,627.85	38,992,292.17	-	43,850,920.02
(一) 净利润	-	-	-	-	-	43,850,920.02	-	43,850,920.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3,850,920.02	-	43,850,920.0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4,858,627.85	(4,858,627.8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858,627.85	(4,858,627.85)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6,829,160.00	9,064,819.61	-	-	12,374,624.46	54,576,776.96	-	212,845,381.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经批准于1995年1月公开发行A股，并于同年3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公司原属行业为房地产开发企业。2004年1月19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市城市建设（集团）公司与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84,170,12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1.52%，转让给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6,854,91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转让给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相应的股权变更手续于2004年9月14日办理完毕。自此，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第二股东。同年，本公司以除少量无法置换的资产和负债之外的整体资产和负债与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市德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75%的股权以及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75%的股权、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75%的股权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后，公司实现了资产及产业结构的重大调整，原有的资产和业务基本剥离。2005年6月24日，本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13,682.92万元。公司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14楼，法定代表人：刘其，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4071253。

经营范围：无汞碱锰电池、一次锂电池、锌空气电池、镍氢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及其他种类电池、电池材料、配件和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源管理系统和新型电子元器件的技术开发、测试及销售；移动通信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进行个别认定未发现减值，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人民币超过 100 万元。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应收账款提取比例	其他应收款提取比例
六个月以内	---	---
六个月以上至一年以内	10%	10%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20%	20%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50%	50%
三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依据为：根据本公司经营特点，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收回的风险较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

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10%）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3%-4.75%
机器设备	5-10年	9%-19%
运输设备	5-8年	11.25%-19%
办公设备	5年	18%-19%
其他设备	3-5年	18%-3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

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二)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1.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房屋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深圳地区的企业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从2010年12月起从1%调整为7%。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2年1月12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国科火[2012]036号》文，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号为GF201144000281，有效期为三年，从2011年至2013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控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市	无汞碱锰电池、锂离子电池和园柱型锌空气电池及配件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RMB30,000,000.00	33,755,462.64	75%	---	75%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惠州市	新型电子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池及电源管理系统、短距离无线通讯产品的开发、生产、测试及销售	RMB83,267,350.00	69,928,259.56	75%	---	75%	
宁波德赛蓝宇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市	电池及配件、电池原材料、电池生产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	RMB3,000,000.00	2,100,000.00	---	70%	70%	注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德赛蓝宇电子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

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控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惠州市德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	一次锂电池和燃料电池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RMB10,000,000.00	6,000,000.00	---	60%	60%	注1
惠州市德赛聚能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市	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	RMB60,000,000.00	43,425,000.00	75%	---	75%	
德赛电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主要是生产各种电池相关的原材料采购和各种电池相关产品的销售)	HKD1,000,000.00	---	100%	---	100%	注2
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	惠州市	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锂电池	RMB15,000,000.00	6,325,000.00	---	35.1%	35.1%	注3
北京市亿能通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研发及销售新能源电池应用管理系统、充电器、充电机、电子元器件及电池组	RMB1,000,000.00	1,000,000.00	---	100%	100%	注4

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惠州市德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

注 2. 德赛电池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尚未到位，该公司承接部分子公司代收代付货款业务。

注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 35.1% 的股权，惠州亿能董事会成员为 5 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派的董事 3 人，因此具有实质控制权，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4. 北京市亿能通电子有限公司为惠州市亿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年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本公司之孙公司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于 2011

年2月注销。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667,202.86	1.0000	667,202.86	206,437.85	1.0000	206,437.85
	HKD	6,914.00	0.8107	5,627.55	22,760.30	0.8509	19,379.58
	EUR	---	---	---	5.80	8.8065	51.21
	USD	3,911.50	6.3009	24,825.04	5,186.22	6.6227	34,346.71
小计				697,655.45			260,215.35
银行存款							
	RMB	84,960,536.12	1.0000	84,960,536.12	80,808,793.19	1.0000	80,808,793.19
	HKD	75,624.98	0.8107	61,721.17	74,999.14	0.8509	63,818.89
	USD	631,189.19	6.3009	3,979,804.21	3,118,411.79	6.6227	20,689,719.50
小计				89,002,061.50			101,562,331.58
其他货币资金							
	RMB	10,426,432.88	1.0000	10,426,432.88	22,746,712.41	1.0000	22,746,712.41
合计				100,126,149.83			124,569,259.34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票据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426,432.88	20,954,096.05
信用证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	---	1,792,616.36
合计	10,426,432.88	22,746,712.41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将其他货币资金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扣除。

(二) 应收票据

票据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95,677.12	32,559,273.62
商业承兑汇票	---	10,459,140.93

合计

34,095,677.12

43,018,414.55

1.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合计 14,946,497.71 元，其中前五名明细列

示如下：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末余额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11-9-30	2012-3-30	1,972,450.50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1-25	2012-2-25	1,639,140.36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2-28	2012-3-28	1,593,150.82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0-27	2012-1-27	1,409,944.69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2-28	2012-3-28	1,000,000.00
合计			7,614,686.37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已经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

票金额合计 23,714,433.23 元，其中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末余额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2011.07.19	2012.01.19	3,050,672.00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11.9.30	2012.3.30	1,972,450.50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1.25	2012.2.25	1,639,140.36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2.28	2012.3.28	1,593,150.82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2011.10.27	2012.1.27	1,409,944.69
合计			9,665,358.37

5.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18,655.11	1.77	16,418,655.11	100.00	33,251,418.40	7.34	32,152,070.55	96.69
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4,105,568.72	97.72	14,908,897.80	1.65	418,929,645.47	92.51	6,711,260.09	1.60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8,452.79	0.51	4,668,452.79	100.00	660,540.20	0.15	660,540.20	100.00
合计	925,192,676.62	100.00	35,996,005.70	3.89	452,841,604.07	100.00	39,523,870.84	8.7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六个月内	857,286,526.90	94.82	---	---	404,700,509.58	96.60	---	---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200,230.38	0.02	20,023.04	10.00	6,955,866.74	1.66	418,169.25	6.01
一年以上至二年内	39,655,147.51	4.39	7,931,029.50	20.00	269,073.87	0.06	53,814.77	20.00
二年以上至三年内	11,637.35	0.01	5,818.68	50.00	1,529,838.41	0.37	764,919.20	50.00
三年以上	6,952,026.58	0.76	6,952,026.58	100.00	5,474,356.87	1.31	5,474,356.87	100.00
合计	904,105,568.72	100.00	14,908,897.80	1.65	418,929,645.47	100.00	6,711,260.09	1.6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余额 21,087,107.90

元,坏账准备余额 21,087,107.90 元,其中前五名的金额合计 17,190,126.20 元。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惠州市润驰通讯电源有限公司	9,012,671.51	9,012,671.51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邮鸿信公司	3,743,951.63	3,743,951.63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无法收回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3,662,031.97	3,662,031.97	100.00	该公司已停产,估计无法收回
盐城备能电池有限公司	417,426.97	417,426.97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无法收回
陕西长林商贸有限公司	354,044.12	354,044.12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190,126.20	17,190,126.2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市高能电池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6,421,384.02	该公司已注销,无法收回	是
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3,015,569.34	该公司已注销,无法收回	是
深圳永华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008,542.25	该公司经营终止多年,多方催讨均无法收回	否
力创威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113,420.00	该公司经营终止多年,多方催讨均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1,558,915.61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其他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662,031.97	0.40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2,226,139.65	0.24
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48,600.00	0.01
合计		5,936,771.62	0.65

6.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ATL SSL)	非关联方	493,846,813.03	53.38
索尼(无锡)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07,187.85	12.98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418,947.69	11.83
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46,801.11	3.99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39,626.82	3.90
合计		796,359,376.50	86.08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9,273,596.73	98.03	5,751,573.30	98.83
一年以上至两年以内	166,728.00	1.76	32,124.96	0.55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19,600.00	0.21	35,810.00	0.62
合计	9,459,924.73	100.00	5,819,508.2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乐金化学(南京)信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17,859.71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27.67
洋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97,371.7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12.66
上海必朋安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802,386.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8.48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1,269.73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6.36
深圳市艾德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2,125.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2.14
合计		5,421,012.14			57.31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预付款项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601,269.73	6.36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47,119.54	36.13	6,347,119.54	100.00	40,831,310.30	78.23	29,271,310.30	71.69
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4,120.18	50.47	2,153,590.13	24.30	8,213,736.44	15.74	2,124,111.22	25.86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3,189.27	13.40	2,353,189.27	100.00	3,145,234.00	6.03	3,029,764.54	96.33
合计	17,564,428.99	100.00	10,853,898.94	61.79	52,190,280.74	100.00	34,425,186.06	65.96

其他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六个月内	6,011,372.55	67.82	---	---	5,729,226.95	69.75	---	---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455,231.75	5.14	45,523.18	10.00	79,063.95	0.96	7,745.69	9.80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353,945.22	3.99	70,789.04	20.00	235,813.95	2.87	46,663.69	19.79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12,585.50	0.14	6,292.75	50.00	199,859.50	2.43	99,929.75	50.00
三年以上	2,030,985.16	22.91	2,030,985.16	100.00	1,969,772.09	23.99	1,969,772.09	100.00
合计	8,864,120.18	100.00	2,153,590.13	24.30	8,213,736.44	100.00	2,124,111.22	25.86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8,700,308.81 元，坏账准备余额 8,700,308.81 元，金额较大单项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2,619,362.48	2,619,362.48	100.00	账龄较长，估计无法全部收回
原分公司应收款	2,116,812.64	2,116,812.64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润驰通讯电源有限公司	1,610,944.42	1,610,944.42	100.00	收回较困难。
合计	6,347,119.54	6,347,119.54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市德赛高能电池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48,190.76	该公司已注销，无法收回	是
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708,930.87	该公司已注销，无法收回	是
其他零星客户汇总	往来款	273,739.53	因历史原因无法核对确认，经多方催讨，均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4,930,861.16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惠州市嘉鸿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一年以内	17.08	押金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619,362.48	三年以上	14.91	往来款
原分公司应收款	原分公司	2,116,812.64	三年以上	12.05	往来款
惠州市润驰通讯电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0,944.42	三年以上	9.17	往来款
深圳市恒川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	一年以内	1.76	往来款
合计		9,657,119.54		54.97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往来款	2,619,362.48	14.91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6,143,990.05	3,103,875.87	63,040,114.18	36,592,982.75	1,828,978.38	34,764,004.37
原材料	103,953,013.80	---	103,953,013.80	38,196,738.19	171,175.67	38,025,562.52
低值易耗品	2,538,598.84	---	2,538,598.84	2,400,209.86	130,933.62	2,269,276.24
在产品	31,747,916.89	---	31,747,916.89	19,522,001.38	---	19,522,001.38
委托加工物资	22,072.93	---	22,072.93	541,732.51	---	541,732.51
合计	204,405,592.51	3,103,875.87	201,301,716.64	97,253,664.69	2,131,087.67	95,122,577.0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计	期末余额
			因出售或耗用 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出数		

库存商品	1,828,978.38	1,274,897.49	---	---	---	3,103,875.87
原材料	171,175.67	---	171,175.67	---	171,175.67	---
低值易耗品	130,933.62	---	130,933.62	---	130,933.62	---
合计	2,131,087.67	1,274,897.49	302,109.29	---	302,109.29	3,103,875.87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	---
原材料	---	已使用	0.16
低值易耗品	---	已使用	5.16

4. 本期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	---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合计	---	---	---	---	---	---

1. 按权益法核算的其他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成本	累计权益增减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20年	35%	1,050,000.00	(1,050,000.00)	---	---	---	---
合计					---	---	---	---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因严重亏损已调整为零，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09年停止生产经营。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8,073,675.87	---	---	28,073,675.87
机器设备	138,506,894.12	27,386,524.02	5,380,902.35	160,512,515.79
运输设备	1,922,112.83	257,700.00	---	2,179,812.8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266,462.13	5,977,081.67	1,001,561.32	34,241,982.48
合计	197,769,144.95	33,621,305.69	6,382,463.67	225,007,986.97

其中：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6,372,037.60 元。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809,530.82	838,116.36	---	6,647,647.18
机器设备	35,720,124.46	20,631,274.66	3,121,534.36	53,229,864.76
运输设备	1,526,997.16	187,829.30	---	1,714,826.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230,580.45	3,520,866.93	893,715.45	19,857,731.93
合计	60,287,232.89	25,178,087.25	4,015,249.81	81,450,070.33

3. 固定资产净值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2,264,145.05	21,426,028.69
机器设备	102,786,769.66	107,282,651.03
运输设备	395,115.67	464,986.3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35,881.68	14,384,250.55
合计	137,481,912.06	143,557,916.64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8,041,686.06	3,262,850.57	50,519.29	11,254,017.34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833,121.30	21,691.98	---	854,813.28
合计	8,874,807.36	3,284,542.55	50,519.29	12,108,830.62

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原因为部分闲置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进行的计提，本期减少的原因为对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处置相应转出。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2,264,145.05	21,426,028.69
机器设备	96,004,475.55	96,028,633.69
运输设备	395,115.67	464,986.37
办公设备及其他	9,943,368.43	13,529,437.27
合计	128,607,104.70	131,449,086.02

6.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7.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需要安装的机器设备	3,693,876.99	---	3,693,876.99	754,077.95	---	754,077.95
厂房、宿舍工程	575,011.00	---	575,011.00	---	---	---
合计	4,268,887.99	---	4,268,887.99	754,077.95	---	754,077.95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数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需要安装的机器设备	754,077.95	9,693,872.92	6,372,037.60	382,036.28	3,693,876.99	自筹
厂房、宿舍工程	---	575,011.00	---	---	575,011.00	自筹

合计	754,077.95	10,268,883.92	6,372,037.60	382,036.28	4,268,887.99
----	------------	---------------	--------------	------------	--------------

2. 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	12,275,166.78	19,111,528.01	---	31,386,694.79
1、土地使用权	8,813,610.00	16,913,705.79	---	25,727,315.79
2、财务软件	2,161,556.78	1,747,822.22	---	3,909,379.00
3、非专利技术	1,300,000.00	450,000.00	---	1,75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	3,390,011.86	1,373,233.10	---	4,763,244.96
1、土地使用权	1,230,292.90	627,935.50	---	1,858,228.40
2、财务软件	1,818,052.28	689,047.60	---	2,507,099.88
3、非专利技术	341,666.68	56,250.00	---	397,916.6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额	---	---	---	---
1、土地使用权	---	---	---	---
2、财务软件	---	---	---	---
3、非专利技术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8,885,154.92			26,623,449.83
1、土地使用权	7,583,317.10			23,869,087.39
2、财务软件	343,504.50			1,402,279.12
3、非专利技术	958,333.32			1,352,083.32

1. 本期无形资产的增加详见附注六（二）。

2.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开发支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锂锰电池项目	1,802,899.99	1,802,899.99	---	1,802,899.99	---	1,802,899.99
合计	1,802,899.99	1,802,899.99	---	1,802,899.99	---	1,802,899.99

本公司锂锰电池项目因市场及技术发生变化，估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为零，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310,009.29	2,083,066.69	3,422,047.41	---	3,971,028.57
长期顾问费	416,666.67	---	200,000.00	---	216,666.67
厂房配套设施	---	3,600,000.00	---	---	3,600,000.00
合计	5,726,675.96	5,683,066.69	3,622,047.41	---	7,787,695.24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	3,133,650.02	3,293,116.37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7,808.54	14,323.75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76,192.20	876,064.91
预计提费用	1,253,492.50	---
预计负债	750,000.00	750,000.00
存货未实现利润	1,424,922.18	---
合计	8,266,065.44	4,933,505.0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1,017.85
可抵扣亏损	10,064,195.75
合计	11,595,213.60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十四）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73,949,056.90	21,972,595.93	---	46,489,776.77	2,581,971.42	46,849,904.64
存货跌价准备	2,131,087.67	1,274,897.49	302,109.29	---	---	3,103,875.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874,807.36	3,284,542.55	---	50,519.29	---	12,108,830.62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1,802,899.99	---	---	---	1,802,899.99
合计	84,954,951.93	28,334,935.96	302,109.29	46,540,296.06	2,581,971.42	63,865,511.12

本期坏账准备的其他减少为对子公司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引起。

(十五)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9,005,570.00	51,919,883.21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
委托借款	25,000,000.00	---
抵押借款	---	---
合计	134,005,570.00	61,919,883.21

1. 期末保证借款 109,005,570.00 元全部由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委托借款情况：

(1) 期末委托借款 12,500,000.00 元由委托人杭州胜辉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本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1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2 年 1 月 13 日止；

(2) 期末委托借款 12,500,000.00 元由委托人苏州国润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本委托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1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12 年 1 月 16 日止。

3. 短期借款期末无逾期情况。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461,851.15	79,530,700.42
合计	119,461,851.15	79,530,700.42

1. 以上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3. 期末余额中无欠其他关联方票据金额。

4. 应付票据中 73,534,761.21 元由控股股东德赛集团提供担保开具。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509,770,547.70	99.54	301,260,314.51	98.26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961,438.40	0.38	3,744,631.97	1.22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21,228.25	0.00	1,567,320.29	0.51
三年以上	392,269.38	0.08	11,500.00	0.01
合计	512,145,483.73	100.00	306,583,766.77	100.00

1.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4,469,543.51	519.78
合计	4,469,543.51	519.78

2. 期末余额中欠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4,284,886.79	1,793,798.57
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214,770.81	127,113.47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6,266.54	---
合计	4,505,924.14	1,920,912.04

（十八）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2,893,393.00	98.77	1,711,552.91	95.69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59,960.71	1.23	77,000.00	4.31
合计	13,053,353.71	100.00	1,788,552.91	100.00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043,597.32	240,032,388.39	205,678,102.33	70,397,883.38
二、职工福利费	244,277.25	5,333,182.75	5,577,460.00	---
三、社会保险费	---	9,942,419.18	9,942,419.18	---
四、住房公积金	(29,983.50)	1,699,924.90	1,669,941.4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13,204.90	8,495,286.32	9,717,862.02	4,490,629.20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699,815.40	102,040.00	1,801,855.40	---
八、其他	---	---	---	---
合计	43,670,911.37	265,605,241.54	234,387,640.33	74,888,512.58

(二十)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503,664.19	22,235,969.73
营业税	47,607.20	37,517.19
城建税	579,947.16	415,871.34
企业所得税	27,020,938.81	20,539,504.79
个人所得税和其他	7,223,845.30	6,789,002.16
合计	89,376,002.66	50,017,865.21

(二十一) 应付利息

税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借款应付利息	30,203.54	---
合计	30,203.54	---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27,703,900.73	98.22	19,278,656.57	96.68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445,699.69	1.58	631,783.46	3.17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55,376.74	0.20	29,489.00	0.15
合计	28,204,977.16	100.00	19,939,929.03	100.00

1. 期末余额中欠持有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634,913.35	689,656.85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	266,333.33

合计	634,913.35	955,990.18
----	------------	------------

2. 期末余额中欠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德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3,769.97	1,035.52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22,277.00	22,277.00
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4,788.50	765,158.00
深圳市德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17,777.80
合计	140,835.47	806,248.32

(二十三)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5,000,000.00	---	---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预计负债详细情况见附注七。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市科技局技术与开发*1	1,000,000.00	---
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2	160,000.00	500,000.00
多节锂电池管理系统自动化测试设备研发*3	666,666.67	1,000,000.00

电动摩托车绿色电源技术改造项目*4	800,000.00	1,000,000.00
高倍率锂 18650 电池	---	500,000.00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管理系统研制及产业化*5	300,000.00	600,000.00
2010 年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项目*6	1,800,000.00	---
2011 年度惠州市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计划项目*7	1,000,000.00	---
新能源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管理控制器研制*8	1,000,000.00	---
纯电动汽车核心部件电池管理系统及电池包集成技术研究及产业化*9	6,000,000.00	---
智能电网大容量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10	1,000,000.00	---
智能电网大容量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11	2,000,000.00	---
合计	15,726,666.67	3,600,000.00

*1: 根据惠州市科学技术局与惠州市财政局共同下发惠市科字[2011]111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惠州市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计划项目（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的通知文件，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在 2011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市财政局 100 万元补助资金，用于移动设备动力电源管理系统芯片研制与产业化项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2: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和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协调领导小组联合下发 粤财教[2009]223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省部产学研合作引导项目经费（第二批）的通知文件，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收到省财政厅 50 万元补助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项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此款项 3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20 万元购买设备按 4 年进行分摊，本期共计入营业外收入 34 万元。

*3: 根据惠州市科学技术局与惠州市财政局共同下发惠市科字[2009]51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度惠州市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计划项目（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的通知文件，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收到市财政局 100 万元补助资金，用于多节锂电池管理系统自动化测试设备研发的研究。此笔款项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按 3 年计提折旧，本期分摊 12 个月，计入营业外收入 333,333.33 元。

*4: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与广东省财政厅共同下发 粤经信技改[2009]221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度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广东省优势装备制造业产品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文件，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收到市财政局 100 万元补助资金，用于电动摩托车绿色电源技术改造项目的研究。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此笔款项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按 5

年计提折旧，本期分摊12个月，计入营业外收入200,000.00元。

*5: 2010年12月20日根据惠州市科学技术局、和惠州仲恺高新科技创新局和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惠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项目名称为《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管理系统研制及产业化》。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15日收到补贴款6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项补助用于业务费用30万元，此部分计入营业外收入。

*6: 2010年12月31日，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通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集团”共同签订《2010年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项目》合同书，合同约定政府补贴20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收到180万元补贴款。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7: 根据惠州市科学技术局与惠州市财政局共同下发惠市科字[2011]111号关于下达2011年度惠州市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计划项目（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的通知文件，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在2011年12月23日收到市财政局100万元补助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管理系统核心技术研究项目。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8: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和惠州仲恺高新科技创新局和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上》合同书，项目名称为《新能源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管理控制器研制》。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9日收到补贴款10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9: 2011年1月4日根据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惠州市财政局和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第二批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能源汽车项目承诺书》，项目名称为《纯电动汽车核心部件电池管理系统及电池包集成技术研究及产业化》。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9日收到补贴款60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10: 根据惠州市科学技术局与惠州市财政局共同下发惠市科字[2011]111号关于下达2011年度惠州市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计划项目（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的通知文件，惠州市德赛聚能电池有限公司在2011年12月30日收到市财政局100万元补助资金，用于智能电网大容量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截止2011年12月31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11: 2011年10月11日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和广东省中国科学院全面战略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粤财教[2011]344号关于下达2011年省院全面战略合

作重大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文件，惠州市德赛聚能电池有限公司在 2011 年 1 月 17 日收到市财政局 200 万元补助资金，用于智能电网大容量储能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示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本期未计入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递延收益。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42,187.00	---	---	---	---	---	42,187.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42,187.00	---	---	---	---	---	42,187.00
(4) 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187.00	---	---	---	---	---	42,187.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36,786,973.00	---	---	---	---	---	136,786,973.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36,786,973.00	---	---	---	---	---	136,786,973.00
合计	136,829,160.00	---	---	---	---	---	136,829,160.00

本公司历次股本变更情况详见附注一。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7,504,347.46	---	6,962.43	7,497,385.03
合计	7,504,347.46	---	6,962.43	7,497,385.03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312,187.05	---	---	10,312,187.05
任意盈余公积	2,062,437.41	---	---	2,062,437.41
合计	12,374,624.46	---	---	12,374,624.46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52,068,88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本期期初余额	52,068,887.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20,357.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682,915.90
本期期末余额	157,706,328.63

(二十九)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239,645,653.19	1,781,727,493.31	1,311,131,299.96	1,044,129,412.10
其他业务	6,674,498.43	799,303.58	4,887,184.38	2,011,769.23
合计	2,246,320,151.62	1,782,526,796.89	1,316,018,484.34	1,046,141,181.33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收入。

1. 按行业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2,239,645,653.19	1,781,727,493.31	1,311,131,299.96	1,044,129,412.10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池及配件销售	2,239,645,653.19	1,781,727,493.31	1,311,131,299.96	1,044,129,412.10

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TL SSL)	950,316,923.11	42.43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442,937,569.77	19.78
索尼(无锡)电子有限公司	343,393,734.78	15.33
POSITEC Machinery (China) Company Limited	105,874,371.84	4.73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	66,253,554.15	2.96
合计	1,908,776,153.65	85.23

4. 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地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广东省内	1,112,809,612.94	886,938,830.71	225,870,782.23	611,013,553.19	467,730,866.44	143,282,686.75
广东省外	171,887,038.33	148,164,985.87	23,722,052.46	145,077,499.00	120,062,008.65	25,015,490.35
出口(含转厂)	954,949,001.92	746,623,676.73	208,325,325.19	555,040,247.77	456,336,537.01	98,703,710.76
合计	2,239,645,653.19	1,781,727,493.31	457,918,159.88	1,311,131,299.96	1,044,129,412.10	267,001,887.86

(三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53,594.41	46,857.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4,626.95	540,260.14
教育费附加	2,928,717.85	231,540.05
合计	7,366,939.21	818,657.37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8,379,959.49	5,137,058.66
福利费	599,218.96	119,473.78
教育经费	154,485.53	50,296.52
劳动保险费	128,875.99	75,728.44
工会经费	151,957.04	71,440.43
差旅费	3,149,764.63	1,700,809.69
办公费	379,416.19	269,778.94
车辆费用	365,279.42	334,035.42
电话通讯费	266,429.58	179,688.35
业务招待费	11,885,730.38	4,511,851.21
广告费	872,941.92	133,463.40
市场开发费	121,875.00	487,958.97
物料损耗	199,622.30	106,942.53
低值易耗品	30,699.81	6,387.62
水电费	2,576.70	6,404.50
销售提成及佣金	37,540,712.81	13,636,132.51
运输费	6,088,790.67	4,388,650.71
折旧费	112,963.71	102,950.76
报关费	166,633.38	67,504.04
商检费	59,790.00	238,228.90
租赁费	9,984.00	135,151.40
待摊费用摊销	38,162.64	35,672.64
其他	867,362.23	448,342.59
住房公积金	85,093.50	42,228.00
应收账款保险费	770,518.45	494,664.96
合计	72,428,844.33	32,780,844.97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29,517,304.63	26,633,951.43
福利费	7,362,746.06	1,830,304.50
教育经费	919,690.52	282,753.83
劳动保险费	4,579,834.29	2,997,949.15
劳动保护费	556,230.25	384,940.90
工会经费	676,592.13	384,702.93
办公费	8,215,243.37	3,993,582.95
差旅费	465,116.98	663,598.72
车辆费用	466,421.27	220,990.15
电话通讯费	884,824.73	541,917.54
业务招待费	7,397,018.86	1,818,038.25
税金	3,812,189.27	2,553,511.10
水电费	1,463,495.72	798,109.55
低值易耗品摊销	958,603.90	399,062.24
其他资产摊销	493,590.26	894,055.21
维护(维修)费	2,039,573.05	904,052.92
研究开发费	89,253,139.30	57,807,005.05
折旧费	2,417,795.88	2,241,604.93
咨询费	3,649,695.12	1,233,147.24
保险费	1,036,362.07	943,299.09
租赁管理费	3,507.00	100,539.80
租赁费	1,311,850.37	2,845,635.57
物料消耗	33,024.67	161,503.87
待摊费用摊销	10,950.48	10,950.48
住房公积金	360,995.00	195,615.50
其他	851,750.30	1,606,005.34
合计	168,737,545.48	112,446,828.24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9,100,991.34	8,129,694.55
减:利息收入	4,509,093.90	746,507.23
汇兑损失	(4,542,425.06)	(522,772.07)
其他	2,809,648.49	3,479,593.44
合计	2,859,120.87	10,340,008.69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准备	21,972,595.93	37,342,605.82
存货跌价准备	972,788.20	1,070,806.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84,542.55	5,930,006.20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1,802,899.99	---
合计	28,032,826.67	44,343,418.07

(三十五)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77,875.54	14,667,087.73
合计	8,677,875.54	14,667,087.73

本期对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惠州市德赛杰能电池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粤惠核注通外字[2011]第1100028986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注销。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927.17	30,313,799.42	26,927.17
其中: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入	26,927.17	199,544.40	26,927.17
政府补助收入	2,230,806.33	607,671.00	2,230,806.33
其他	850,091.75	115,537.34	850,091.75
合计	3,107,825.25	31,037,007.76	3,107,825.25

政府补助明细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转入	1,373,333.33	600,000.00
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电池管理系统	200,000.00	---
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	300,000.00	---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357,473.00	7,671.00
合计	2,230,806.33	607,671.0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54,186.60	3,212,940.31	2,154,186.6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154,186.60	3,212,940.31	2,154,186.60
罚款支出	15,677.00	9,449.03	15,677.00
预计负债	---	5,000,000.00	---
其他*	1,471,018.01	106,957.27	1,471,018.01
合计	3,640,881.61	8,329,346.61	3,640,881.61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以下简称“深发展国贸支行”)与深圳市建华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旅游”)贷款纠纷案中，在执行过程中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贷款纠纷案的被执行人。本案在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复议审理过程中，本公司与深发展国贸支行达成和解协议结案。本公司据此计入营业外支出。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812,722.19	21,941,920.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32,560.41)	(3,092,786.71)
合计	35,480,161.78	18,849,133.62

(三十九)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0)	119,320,357.01	71,375,662.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0)	113,944,140.50	42,639,624.37
(二) 分母:		
期初股份总数(S0)	136,829,160.00	136,829,16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j)	---	---
报告期缩股数(Sk)	---	---
报告期月份数(M0)	12.00	12.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i)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	136,829,160.00	136,829,160.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720	0.5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327	0.3116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稀释股权的事项，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37.96	697.8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合计	3,237.96	697.80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4,509,093.90	746,507.23
收到的政府补助	11,807,473.00	1,207,671.00
收到的往来款项	19,762,017.87	30,264,681.74
其他	3,643,068.36	1,129,753.30
合计	39,721,653.13	33,348,613.2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市场开发费及商业费用	20,437,584.62	726,738.82
运输费用	7,501,932.65	4,883,169.91
差旅费	7,944,168.23	6,170,874.60
交际应酬费	19,301,762.69	6,015,398.22
办公费用	14,736,814.18	4,394,833.57
水电费	15,097,290.31	2,660,281.37
研发费	13,308,769.82	8,769,842.06
物料消耗费	2,053,128.04	2,848,487.38
租赁费	8,437,740.86	1,219,320.78
保险费	2,998,231.92	3,862,092.50
通讯费	1,774,873.36	1,061,431.23
代理费及报关费	558,117.02	486,658.94
支付的其他费用	10,553,040.67	9,694,466.26
支付的往来款项	4,151,584.45	9,871,158.66
合计	128,855,038.82	62,664,754.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50,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减少合并范围子公司减少的期初货币资金	39.86	374,588.32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借入关联方款项	75,000,000.00	127,000,000.00
票据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款的减少额	12,320,279.53	3,660,817.68
合计	87,320,279.53	130,660,817.6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关联方款项	75,000,000.00	142,000,000.00
支付的担保费	1,086,260.23	3,020,214.51
合计	76,086,260.23	145,020,214.51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		
净利润	157,032,735.57	87,673,160.93
资产减值准备	28,032,826.67	44,343,418.07
固定资产折旧	25,178,087.25	22,232,158.03
无形资产摊销	1,373,233.10	1,570,781.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22,047.41	2,627,51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127,259.43	27,100,85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9,100,991.34	7,919,563.55
投资损失	(8,677,875.54)	(14,667,08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332,560.41)	(3,092,78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07,151,927.82)	(17,568,257.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32,442,899.83)	(165,916,121.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15,775,693.54	85,555,642.5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	(9,362,389.29)	77,778,849.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定向增发取得投资	---	---
资产置换取得投资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699,716.95	101,822,546.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822,546.93	64,642,513.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22,829.98)	37,180,033.01

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89,699,716.95	101,822,546.93
其中：库存现金	697,655.45	260,215.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002,061.50	101,562,33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99,716.95	101,822,546.93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市	研制、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国有控股	姜捷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	兴办各类工业实体, 研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	本公司之最终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姜捷

本公司的控制方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87,418,000.00	---	---	87,418,000.00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德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德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属最终控股股东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及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制定。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138,811.61	3,958,230.10
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	6,501,810.10
深圳市德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6,153.85	---
合计	144,965.46	10,460,040.20

4.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92,417.70	144,567.54
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389,059.22	285,390.75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5,303,222.80	578,352.40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8,283,638.26	6,530,687.56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4,205.13	---
合计	14,072,543.11	7,538,998.25

5. 向关联方借入款项

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110,000,000.00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	17,000,000.00
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9,000,000.00	---
合计	75,000,000.00	127,000,000.00

6. 向关联方归还款项

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125,000,000.00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	17,000,000.00
德赛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9,000,000.00	---
合计	75,000,000.00	142,000,000.00

7. 对关联方支付利息及担保费

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1,328,088.76	3,020,214.51

8. 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

公司名称	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109,005,570.00	51,919,883.21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73,534,761.21	82,232,267.02
合计		182,540,331.21	134,152,150.23

9. 代理业务

2011 年度本公司委托惠州市德赛进出口公司代理进口材料 19,353,712.06 元，支付代理费用 85,500.00 元。2011 年度本公司委托惠州市德赛进出口公司出口产品 13,566,753.70 元，付代理费 51,784.47 元。

2010 年度本公司委托惠州市德赛进出口公司代理进口材料 7,772,628.98 元，支付代理费用 57,500.00 元。2010 年度本公司委托惠州市德赛进出口公司出口产品 13,970,193.22 元，付代理费 74,998.49 元。

10. 接受商标使用权

2004 年 5 月 10 日，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约定，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免费许可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在第九类电池、蓄电池产品上无限期使用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的商标。

11. 本期向关联方购买土地使用权

2011年5月9日，本公司控股75%子公司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以单价人民币399元/平方米，总价为人民币1,620万元，成功参与由惠州仲恺高新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主持的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15号小区、地块挂牌编号为GZK2011-03号、面积为40,607.4 M²、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挂牌交易，并取得编号为惠仲地交挂（确）字〔2011〕第9号《仲恺高新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以

下简称“成交确认书”)。该目标地块的转让人是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而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2,226,139.65	---	1,248,205.53	---
	惠州市德赛视听科技有限公司	48,600.00	---	129,436.00	---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3,662,031.97	3,662,031.97	3,662,031.97	3,662,031.97
预付款项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601,269.73	---	414,227.20	---
其他应收款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2,619,362.48	2,619,362.48	2,619,362.48	2,619,362.48
合计		<u>9,157,403.83</u>	<u>6,281,394.45</u>	<u>8,073,263.18</u>	<u>6,281,394.45</u>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4,469,543.51	519.78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4,284,886.79	1,793,798.57
	惠州市德赛永辉纸品有限公司	214,770.81	127,113.47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6,266.54	---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	266,333.33
	深圳市德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3,769.97	1,035.52
	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634,913.35	689,656.85
	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4,788.50	765,158.00
	深圳市德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17,777.80
	天津力能电子有限公司	22,277.00	22,277.00
合计		<u>9,751,216.47</u>	<u>3,683,670.32</u>

七、或有事项

1. 太阳岛大厦合作开发建设项目涉及的诉讼

本公司(原名“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11月26日与深圳市城市

建设开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市城建集团”）签订《资产置换合同书》，根据该合同书的约定，深圳市城建集团承认本公司与太阳岛合作开发方所签订的所有合同与协议，承诺按原合同与协议的约定享有和承担本公司在太阳岛大厦开发建设项目中所有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2004年11月11日，深圳阳光酒店起诉本公司及深圳市城建集团，要求本公司及深圳市城建集团共同返还其已支出的合作建房投资本金3,824.39万元，利息2,656.66万元。2005年1月20日，深圳市城建集团对深圳阳光酒店提出反诉，要求深圳阳光酒店补足其拖欠太阳岛大厦项目的投资款5,387.72万元。2005年8月2日，深圳阳光酒店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变更诉讼请求申请，要求本公司及深圳市城建集团按深圳阳光酒店的实际投资给其分配太阳岛大厦房产。本案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了深圳阳光酒店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请求，后深圳市城建集团与深圳阳光酒店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了上诉，二审已开庭，现本案待判决。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城建集团签订的《资产置换合同书》，前述诉讼涉及的义务和责任应由深圳市城建集团承担。

2. 惠州市大亚湾卓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鹏公司”）的诉讼

1992年12月，本公司（原名为“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香港同兴鞋业申报成立万兴皮革，本公司在章程中认缴出资人民币63万元，1993年6月20日，本公司与香港同兴鞋业签订补充合同，决定将万兴皮革增资至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出资300万元，并在深圳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根据（2008）汕市区法执字第36号万兴皮革未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尚欠卓鹏公司本金人民币1,999,990.00元及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009年6月8日，卓鹏公司认为本公司出资不实，申请法院将本公司列为（2008）汕市区法执字第36号的被执行人，要求本公司对本案债务在虚假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经法院听证后待裁定驳回卓鹏公司的请求，后卓鹏公司向法院申请异议。由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政策的调整，本案移回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办理，目前该院正对卓鹏公司的异议进行审查。本公司估计此事项不会带来或有损失。

3. 深圳伟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诉讼

深圳伟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柏实业”）于2011年12月6日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原名“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本公司返还1997年向伟柏实业借款本金人民币200万元及利息约213万元。一审诉讼过程中本公司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账目进行了审计，经过查账并未发现本公司有向伟柏实业借款的事实。

该案件已开庭，待判决。本公司估计此事项不会带来或有损失。

4. 与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产品质量事故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蓝微”）根据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时得公司”）指定向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力神”）采购电芯加工成电池包销售给宝时得公司，宝时得公司利用该等电池包生产的园林工具从 2009 年开始至今已出口销售约 50 多万台至北美等国家地区。后发现该等电池包（电池包型号 BB28B0）失效而存在产品质量事故问题。鉴于电池包失效和电池包本身的电芯和保护板等主要部件以及电动工具整体控制策略和参数设置等因素都存在密切关系，宝时得公司、天津力神和惠州蓝微三方尚未委托第三方认证机构共同分析事故原因，因相关因素的复杂性和测试工作量较大，目前尚未对事故原因达成三方一致认可的结论。

为减少此次宝时得公司园林工具电池包失效的产品质量事故对市场造成的不良影响，惠州蓝微、天津力神和宝时得公司三方会议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宝时得公司采取如下三条措施解决产品质量事故：一、对所有已出口整机产品及电池包（约 50 万台）和宝时得公司工厂库存整机产品及电池包（约 3 万多个）更换采用其他电芯的电池包，或对客户投诉的电池包进行更换（目前按此方案执行）；二、如最终证明此次质量事故是由天津力神或惠州蓝微的产品造成的，天津力神和惠州蓝微同意承担宝时得公司采取相关补救措施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三、鉴于相关补救措施耗资巨大，惠州蓝微同意宝时得公司暂时不支付其货款人民币 4,000 万元至各方就电池处理事项达成费用承担协议日止。

惠州蓝微 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底共向宝时得公司销售 BB28B0 产品折合人民币 6,900 万元，该产品应收货款尚有人民币 4,000 万元未收回，2010 年 10 月 25 日，惠州蓝微同意宝时得公司三个月内暂不支付货款。

2011 年 4 月 15 日，宝时得公司、宝时得（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宝时得”）和惠州蓝微三方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惠州蓝微对澳门宝时得累计产生至今仍未支付的应付电芯等款，全部由宝时得公司直接支付给澳门宝时得。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宝时得公司 3,905 万元，应付澳门宝时得公司 1,427 万元。惠州蓝微对上述事项预计承担的费用进行估计，计提预计负债 500 万元。

5. QUANTUM LIGHTING 与惠州锂电的诉讼

本公司之孙公司惠州市德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锂电”）于 2008 年 7 月向 QUANTUM LIGHTING 销售了电池产品一批，客户将该批产品搭载至装有其他品牌的电池船上，通过海运运往 Spectrun Brands, INC.，后该船只在海上发生船舱起火。事后，相关

损失方在美国地区法院纽约南区提起诉讼，原告 CHRIS SPORTS North America, Inc. 起诉称船只起火过错在 QUANTUM LIGHTING，要求 QUANTUM LIGHTING 等被告赔偿 110 万美元的损失及其聘请律师的费用。后因为 QUANTUM LIGHTING 认为该船只也装有惠州锂电公司的部分电池，故追加惠州锂电为第六被告人，要求惠州锂电一起赔偿相关损失，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美国地区法院向惠州锂电发出了传票。惠州锂电认为起火船只所装载的其所生产的电池产品具合法有效的检测报告，不存在质量问题；且起火船只装载的产品多样，权属涉及数十家公司，没有任何证据证明此次船只起火是由惠州锂电的电池产品引起的。因惠州锂电向平安财产保险公司惠州支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保险”）购买了产品责任保险，根据双方产品责任保险合同约定，平安保险介入了诉讼处理，目前双方共同聘请了美国当地律师参与该诉讼。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本公司估计此事项不会带来或有损失。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签订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8,050,535.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6,814,837.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6,901,944.44
以后年度	18,203,582.18
合计	69,970,899.66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六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蓝微在越南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拟先在香港设立合资公司（合资方仍为韩国企业 KANBAY CO., LTD），再由香港合资公司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外方以人民币 650 万等值的外币现金投入，占股 65%；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以部分现有设备折成现金等值人民币 350 万元投入，占股 35%）。香港合资于 1 月 26 日注册完成，至审计报告日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有实际资金或设备实际投入，越南公司尚未注册成立。

2. 2012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6,829,1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5 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尚须经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蓝微”）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支行的理财业务：

2010 年度，惠州蓝微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支行（“兴业惠州支行”）分别签订《保证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基本额度授信合同》，保证金合同规定向惠州蓝微办理进口汇出款融资理财业务提供全额保证金，额度有效期为一年。根据合同，惠州蓝微 2011 年度与兴业惠州支行进行了两笔理财业务：① 2011 年 4 月 27 日签订，保证金金额为 12,000,000.00 元，额度到期日 2012 年 4 月 27 日；② 2011 年 4 月 27 日签订，保证金金额为 19,000,000.00 元，额度到期日 2012 年 4 月 27 日。理财业务的模式是，惠州蓝微将原本用作购汇支付进口材料款的人民币款项存放于兴业惠州支行作为保证金；兴业惠州支行则通过其海外银行为惠州蓝微垫付进口材料款。理财业务涉及的进口材料应付款金额为 4,722,669.49 美元，惠州蓝微支付的人民币金额为 31,000,000.00 元。

兴业惠州支行将惠州蓝微支付的人民币 31,000,000.00 元存入了惠州蓝微的保证金账户。

兴业惠州支行已代惠州蓝微支付上述进口材料款 4,722,669.49 美元；理财协议到期后，除已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 31,000,000.00 元外，惠州蓝微不需再承担任何其他债务；同时，本公司对存入保证金账户中的人民币 31,000,000.00 元无任何处置权利。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直接减少了账面的 4,722,669.49 美元应付账款和人民币 31,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未再将人民币 31,000,000.00 元作为一项资产，也未保留应付账款 4,722,669.49 美元的账面余额。

（二）惠州蓝微与建设银行惠州分行的理财业务：

2011 年度，惠州蓝微与建设银行惠州分行（“建行惠州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信用证开证合同》，《贸易融资额度合同》，保证金合同规定向惠州蓝微办理进口汇出款融资理财业务提供全额保证金，额度有效期为一年。根据合同，惠州蓝微 2011 年度与建行惠州分行进行了 1 笔理财业务：2011 年 2 月 17 日签订，保证金金额为 20,000,000.00 元，额度到期日 2012 年 2 月 17 日；理财业务的模式是，惠州蓝微将原本用作购汇支付进口材料款的人民币款项存放于建行惠州分行作为保证金；建行惠州分行则通过其海外银行为惠州蓝微垫付进口材料款。理财业务涉及的进口材料应付款金额为 3,016,450.01 美元，惠州蓝微支付的人民币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建行惠州分行将惠州蓝微支付的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存入了惠州蓝微的保证金账户。

建行惠州分行已代惠州蓝微支付上述进口材料款 3,016,450.01 美元；理财协议到期后，除已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 20,200,000.00 元外，惠州蓝微不需再承担任何其他债务；同时，本公司对存入保证金账户中的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无任何处置权利。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直接减少了账面的 3,016,450.01 美元应付账款和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未再将人民币 20,000,000.00 元作为一项资产，也未保留应付账款 3,016,450.01 美元的账面余额。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682,432.35	100.00	---	---	68,566,513.48	100.00	23,293.95	0.03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48,682,432.35	100.00	---	---	68,566,513.48	100.00	23,293.95	0.03

其他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六个月以内	48,682,432.35	100.00	---	---	68,543,219.53	99.97	---	---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	---	---	---	---	---	---	---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	---	---	---	---	---	---	---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	---	---	---	---	---	---	---
三年以上	---	---	---	---	23,293.95	0.03	23,293.95	100.00
合计	48,682,432.35	100.00	---	---	68,566,513.48	100.00	23,293.95	0.03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罗湖区人民法院	23,293.95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23,293.95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惠州市德赛聚能电子有限公司	31,253,209.07	---	68,000,000.00	---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17,429,223.28	---	403,301.64	---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	---	109,917.89	---
合计	48,682,432.35	---	68,513,219.53	---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市德赛聚能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253,209.07	6个月以内	64.20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429,223.28	6个月以内	35.80
合计		48,682,432.35		100.0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755,462.64	33,755,462.64	---	33,755,462.64	75	75	---	---	---	-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 限公司	成本法	69,928,259.56	69,928,259.56	---	69,928,259.56	75	75	---	---	---	-
惠州市德赛聚能电 池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425,000.00	43,425,000.00	---	43,425,000.00	75	75	---	---	---	-
成本法小计		147,108,722.20	147,108,722.20	---	147,108,722.20				---	---	-
合计		147,108,722.20	147,108,722.20	---	147,108,722.20				---	---	-

(三)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8,750,000.00
合计	---	18,750,000.00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		
净利润	(5,888,773.88)	43,850,920.02
资产减值准备	---	(7,488.00)
固定资产折旧	15,462.00	---
无形资产摊销	---	365,97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4,812.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30,114,255.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18,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9,884,081.13	(38,786,764.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0,735.01)	1,190,50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	13,944,846.72	(42,251,111.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定向增发取得投资	---	---
资产置换取得投资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113.36	44,882.5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4,882.54	25,619.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0.82	19,263.36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50,616.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0,80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6,603.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107,72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60,879.09)
合计	5,376,216.5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41%	0.8720	0.87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7%	0.8327	0.8327

2010 年度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4%	0.5216	0.5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3%	0.3116	0.3116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889,196,670.92	413,317,733.23	115.14	*1
预付款项	9,459,924.73	5,819,508.26	62.56	*2
其他应收款	6,710,530.05	17,765,094.68	(62.23)	*3
存货	201,301,716.64	95,122,577.02	111.62	*4
在建工程	4,268,887.99	754,077.95	466.11	*5
无形资产	26,623,449.83	8,885,154.92	199.64	*6
短期借款	134,005,570.00	61,919,883.21	116.42	*7
应付票据	119,461,851.15	79,530,700.42	50.21	*8
应付账款	512,145,483.73	306,583,766.77	67.05	*9
预收款项	13,053,353.71	1,788,552.91	629.83	*10
应付职工薪酬	74,888,512.58	43,670,911.37	71.48	*11
应交税费	89,376,002.66	50,017,865.21	78.69	*12
其他应付款	28,204,977.16	19,939,929.03	41.45	*13
未分配利润	157,706,328.63	52,068,887.52	202.88	*14
营业收入	2,246,320,151.62	1,316,018,484.34	70.69	*15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1,782,526,796.89	1,046,141,181.33	70.39	*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66,939.21	818,657.37	799.88	*17
销售费用	72,428,844.33	32,780,844.97	120.95	*18
管理费用	168,737,545.48	112,446,828.24	50.06	*19
财务费用	2,859,120.87	10,340,008.69	(72.35)	*20
资产减值损失	28,032,826.67	44,343,418.07	(36.78)	*21
营业外收入	3,107,825.25	31,037,007.76	(89.99)	*22
营业外支出	3,640,881.61	8,329,346.61	(56.29)	*23

*1: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增长;

*2: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扩大, 增加预付固定资产及材料款所致;

*3: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收回往来款项;

*4: 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以及备料周期延长而增加产成品及原材料储备所致;

*5: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产能扩大, 采购的需安装设备增加;

*6: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购买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7: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销售规模扩大, 对资金需求增加, 短期借款增加;

*8: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扩大, 采购的原材料增加致使尚未结算的应付票据增加;

*9: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能扩大, 采购的原材料增加所致;

*10: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11: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人工费用标准提升及效益工薪同比增加所致;

*12: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增加, 尚未缴纳的税费增加以及利润增加, 应交纳所得税增加所致;

*13: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尚未支付的代理费增加所致;

*14: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15: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销售大幅增长所致;

*16: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受销售收入增长影响;

*17: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收入增长,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18: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增加, 相应的销售佣金及提成增加;

*19: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产能扩张相关管理费用增加以及本期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20: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汇兑收益增加以及采取更有利、灵活的存款方式获取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1: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期对不能收回应收款项根据可收回的情况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较上期减少;

*22: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期有土地处置收益;

*23: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期计提了预计负债。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6 日